

2023 年度闵行区虹桥镇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后）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项目单位：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主管单位：闵行区虹桥镇人民政府
委托单位：闵行区虹桥镇财政所
评价机构：上海海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目 录

摘 要	1
一、项目概况	5
(一) 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5
(二) 项目立项依据	7
(三) 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8
(四)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9
(五) 项目绩效目标	12
(六) 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6
(七) 利益相关方	2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4
(一) 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24
(二) 绩效评价依据、原则	25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7
(四) 评价方法及等级	28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9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30
(一) 评价结论	30
(二) 绩效分析	32
(三) 具体指标分析	33
四、存在问题和建议	40
(一) 存在问题	40
(二) 相关建议	41
五、相关附件	43
附件 1 绩效目标申报表	43
附件 2 社会调查情况汇总分析	44
附件 3 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得分情况	50
附件 4 工作底稿：评价底稿模版	56
附件 5 其他涉及重要文件和相关材料	87
附件 6 绩效后评价报告专家意见修改对照表	124

摘 要

●项目概述

随着城市的不断进步，市民对违法群租、无证设摊、违法搭建、侵占公共部位等问题的关注度越来越高。从历年来的整治情况来看，一方面使老百姓的生活环境、城市的公共安全得到了改善，同时也使老百姓的法制观念也越来越高。违法群租、无证设摊、违法搭建、侵占公共部位等综合治理工作是闵行区“创全”工作的重点工作，每项问题都与老百姓生活密不可分，同时专项整治也是闵行区“五违”整治后让老百姓感受度最深的工作。

根据闵虹府办〔2016〕5号《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的精神和要求，虹桥镇以住宅小区为单位同步推进综合整治工作，重点治理侵占公共部位的存量违法建筑以及各类危害公共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将虹桥镇范围内住宅小区中新增的违法建筑、违法群租、破墙开店、毁绿占绿、无证经营等全部予以整治，并形成长效管理机制，做好“止新”工作。

为消除辖区内五违现象，提升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虹桥镇开展了常规联合整治项目，项目费用主要用于支付拆违工程、开锁费、市场化人员等专项整治所需的费用。

2023年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开展常规联合整治项目，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年初申请预算金额为183.00万元，项目包含拆违工程168万元，开锁费用15万元；年中调增预算60万元，为新增“三合一”整治项目，年末调整后预算为243.00万元。预算资金主要用于对虹桥镇范围内29个居委67小区进行梳理摸底，对存在占用公共部位等“四必拆”区域全部整治完毕，维护群众合法居住权益，改善住宅小区生活环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支付金额为预算执行金额240.44万元，全部为镇级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为98.95%。

●评价结论

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通过资金合规性检查、数据整理与分析、访谈、社会调查等方式，运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对闵行区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支出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5.00** 分，绩效评价“良好”。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16** 分，得分为 **14** 分，得分率为 **87.5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 **24** 分，得分为 **19.5** 分，得分率为 **81.25%**；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 **30** 分，得分为 **24.5** 分，得分率为 **81.67%**；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 **30** 分，得分为 **27** 分，得分率为 **90.00%**。

● 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层面，本项目立项符合上海市和虹桥镇对于常规联合整治工作的部署和要求。项目立项与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基本职能和职责密切相关，立项必要性充分，立项程序规范合理。项目单位在立项申请时有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清晰明确、量化程度有待提升。

项目过程层面，本项目参照往年项目实施合同金额、预算规模进行预算编制，同时预算编制经过了审核，年中根据合同约定进行合同款项资金拨付。项目单位根据虹桥镇财务管理进行项目财务管理，严格做好资金申请、使用记录。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流程规范合理，但项目预算调整率较高，预算编制不够合理，工作计划完整有效性和合同签订要素有所欠缺，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性有待提升。

项目产出层面，按计划及时完成虹桥镇 **29** 个居委 **67** 个小区拆违整治、三合一联合整治和开锁服务工作，拆违整治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成本合理性有待提升，存在部分工作量与计划不符。

项目效益层面，拆违整治工作覆盖率达 **100%**，未发生整治区域回潮情况，安全隐患消除率达 **100%**，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有责投

诉处置率达 100%，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联合处置单位人员对于项目整体开展较为满意，但项目长效管理机制仍待健全。

●主要绩效

2023 年，项目单位根据《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闵虹府办〔2016〕5 号）、《关于加强违法建筑拆除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闵委办发〔2010〕5 号）、《关于开展消防安全“三大领域”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闵虹消办〔2023〕4 号）、《闵行区拆除违法建筑专项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闵府办发〔2013〕67 号）等法规条例，开展 2023 年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截至 2023 年底，项目单位按计划完成全年工作，共计完成拆违工程 3118 工日、三合一联合整治 1400 工日，累计对群租房整治提供 996 次开锁服务。项目通过对虹桥镇范围内 29 个居委 67 小区进行梳理摸底，对存在占用公共部位等“四必拆”区域全部整治完毕，有效维护群众合法居住权益，改善住宅小区生活环境。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合理性和年初工作计划完整性有待提升

本项目编制预算时，子项目缺少编制明细和具体依据，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提升；年初工作计划中缺少细化准确的量化目标，缺少关于“三合一联合整治”的相关工作内容，年初工作计划完整性有待提升。

2、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合同签订规范性有待提升

项目单位根据虹桥镇相关管理制度要求开展项目实施，但对于项目的相关验收工作，并未制定有详细的验收要求，管理制度不够健全；此外在项目实施中存在合同签订缺少日期，合同要素不够齐全，合同签订规范性有待提升。

3、项目验收存在超前，合同执行有效性有待提升

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所签订合同规定服务期限为2023年10月17日至2023年12月16日，共计2个月，而“三合一联合整治”项目于2023年11月已通过验收，子项目验收通过时早于服务期限所规定截止日期，从而导致子项目最终实施情况以及后续相关合同费用支付问题存在风险。

●相关建议

1、合理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提升预算编制合理性

建议项目单位在制定项目年度计划时，增加细化准确量化目标，便于后续按计划开展项目。在年初编制各子项目预算时，充分考虑预算年度内各子项目的预算构成，根据具体明细和依据编制预算，提升预算编制合理性，确保预算编制的准确合理。

2、建立健全管理制度，提高合同签订规范性

建议项目单位补充完善项目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项目开展验收工作时，应符合的具体标准或要求。此外，应加强合同签订与执行管理，可适当增加合同复审环节，防止出现合同签订要素不齐全问题。

3、提高合同执行有效性，促进长效机制建设

建议项目单位在与第三方签订合同后，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待服务期限截止后，再完成相应的考核验收等工作；若项目于服务期限外仍继续开展，可与第三方协商同意后进一步签订补充协议，明确后续项目工作的开展与资金支付，避免产生纠纷，促进项目长效机制建设。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绩效评价

为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根据《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9〕12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财绩〔2020〕6号）、《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闵委发〔2019〕50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受上海市闵行区虹桥镇人民政府的委托，上海海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承担2023年闵行区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随着城市的不断进步，市民对违法群租、无证设摊、违法搭建、侵占公共部位等问题的关注度越来越高。从历年来的整治情况来看，一方面使老百姓的生活环境、城市的公共安全得到了改善，同时也使老百姓的法制观念也越来越高。违法群租、无证设摊、违法搭建、侵占公共部位等综合治理工作是闵行区“创全”工作的重点工作，每项问题都与老百姓生活密不可分，同时专项整治也是闵行区“五违”整治后让老百姓感受度最深的工作。

为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隐患必须消除、违法无证建筑必须拆除、脏乱差现象必须整治、违法经营必须取缔”的工作要求，巩固无违建示范街镇创建成果，维护群众合法居住权益，改善住宅小区生活环境，结合虹桥实际，依法在全镇范围内开展专项集中整治工作。

为顺利推进“五违”整治工作，镇财政预算安排专项资金，专项用于虹桥镇范围内违法建筑、违法群租、破墙开店、毁绿占绿、无证经营、治安维稳等社会综合治理工作的拆违工程款及市场化人员外包

费用。为规范拆违专项资金的使用，区政府于2013年发布了《闵行区拆除违法建筑专项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规范了拆违项目申报审批、补贴范围和标准、使用和监督的相关规定。

根据闵虹府办〔2016〕5号《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的精神和要求，虹桥镇以住宅小区为单位同步推进综合整治工作，重点治理侵占公共部位的存量违法建筑以及各类危害公共安全的违法违规行，将虹桥镇范围内住宅小区中新增的违法建筑、违法群租、破墙开店、毁绿占绿、无证经营等全部予以整治，并形成长效管理机制，做好“止新”工作。

为消除辖区内五违现象，提升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虹桥镇开展了常规联合整治项目，项目费用主要用于支付拆违工程、开锁费、市场化人员等专项整治所需的费用。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开展以来，相关部门加强源头管控，加大经营性场所和临时性建筑管控力度，各类违建得到有效消除，有效形成违法建筑防控和治理长效机制，不断巩固“五违四必”区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成果，虹桥镇社会治理和城市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根据闵虹消办〔2023〕4号《关于开展消防安全“三大领域”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的精神和要求，镇消委办综合实际，决定在全镇范围内组织开展“三合一”（“三合一”场所是指生产、储存、经营的场所与居住场所设置在同一建筑内的场所）领域消防安全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要求各单位重点针对沿街餐饮、商铺等开展一轮全覆盖排查，重点排查违规住人、违规设置隔间、违规用电用火用气等情况，消防设施设备（灭火类、报警类、通道类等）的配置、管理情况，重点识别是否存在生火做饭、是否有大量生活用品、是否有晾晒衣物以及是否有床铺、床垫、躺椅等情况，重点标识“疑似三合一”场所或“三合一”场所，对存在“疑似三合一”行为的场所要加强巡查检查，对判定存在“三合一”行为的场所要落实即查即

改并严防回潮。同时要求各单位要将“三合一”排查整治纳入辖区基层网格等巡查力量日常重点监管事项，联合相关执法力量，建立完善“三合一”场所清退整治流程和机制，确保发现“三合一”行为后，第一时间调集执法力量、第一时间完成清退整治。

根据闵虹府办〔2023〕175号虹桥镇党委办公室抄告单，经2023年8月25日镇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追加“三合一”联合整治项目工作经费60万元，会议要求联动执法办履行采购主体责任，规范执行采购程序，会同安监所等部门，持续推进“三合一”场所综合整治，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地区安全。

2023年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开展常规联合整治项目，通过拆违工程、开锁费用和三合一整治三个项目的开展，针对虹桥镇范围内29个居委67小区进行梳理摸底，对存在占用公共部位等“四必拆”区域全部整治完毕，维护群众合法居住权益，改善住宅小区生活环境。

（二）项目立项依据

1、《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闵虹府办〔2016〕5号）

“围绕全镇住宅小区内‘五违’现象的总体情况，以拆违为突破口，集中力量对以下问题进行整治：一是侵占公共绿地、道路、消防通道等公共部位的违法建筑，公益设施除外；二是房屋群租行为以及用于出租牟利的天井、平台、露台等建筑物本体内的存量违法建筑；三是以‘居改非’、破墙开店形式实施的无证无照经营；四是居民反复投诉、社会矛盾反映突出的各类违法建筑；五是其他危害公共安全的各类违法建筑。”

2、《关于加强违法建筑拆除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闵委办发〔2010〕5号）

“进一步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全力遏制新增违法建筑，大力消除

存量违法建筑，从而促进低端产业调整，控制地区人口规模，提升城市环境形象。”

3、《关于开展消防安全“三大领域”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闵虹消办〔2023〕4号）

“各单位要将‘三合一’排查整治纳入辖区基层网格等巡查力量日常重点监管事项，联合相关执法力量，建立完善‘三合一’场所清退整治流程和机制，确保发现‘三合一’行为后，第一时间调集执法力量、第一时间完成清退整治。”

4、《闵行区拆除违法建筑专项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闵府办发〔2013〕67号）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1、项目预算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常规联合整治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183.00 万元，年中调增预算 60 万元，年末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243.00 万元，全部为镇级财政资金，具体见下表 1：

表 1 项目预算情况表（单位：万元）

项目内容	项目明细	年初预算金额	调整金额	全年数	预算执行金额	执行率
常规联合整治	拆违工程	168.00	0.00	168.00	166.73	99.25%
	开锁费用	15.00	0.00	15.00	14.94	99.60%
	三合一整治	0.00	60.00	60.00	58.77	97.95%
	汇总	183.00	60.00	243.00	240.44	98.95%

2、资金使用情况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243.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付金额为预算执行金额 240.4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95%，结余资金返还财政，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单位：万元）

项目明细	预算金额	合同金额	审价金额	支付金额	支付比例
拆违工程	168.00	166.80	166.73	166.73	99.96%
开锁费用	15.00	14.95	14.94	14.94	99.93%
三合一整治	60.00	58.81	58.77	58.77	99.93%
总计	243.00	240.56	240.44	240.44	99.95%

3、项目历年执行情况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作为经常性项目，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的预算及执行情况见下表 3

表 3 近三年预算执行情况表（单位：万元）

年度	调整后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金额	预算执行率
2021 年	176.00	175.15	99.52%
2022 年	180.00	179.86	99.92%
2023 年	243.00	240.44	98.95%

2021、2022 年常规联合整治项目内容为拆违工程和开锁费用，2023 年预算较 2021 和 2022 年上升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三合一整治项目”60 万元；项目历年执行率均较高。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1、项目工作内容

2023 年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包含拆违工程、开锁费用、三合一整治 3 个子项目。项目计划实施的主要时间节点与主要工作流程如下表 4 所示：

表 4 项目计划实施流程

具体活动名称	活动时间	活动主要内容	活动目标 (效果)
制定整治计划	2023 年 1 月	制定联合专项整治活动计划安排工作人员参与整治工作。责任部门：联动执法办。操作流程：制定全年工作目标、计划任务量，以及重点项目。	(1) 整治计划完成率 100%
整治工作实施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1 月	按照总体工作目标，对全镇住宅小区内违法建筑实施整治。责任部门：联动执法办。操作流程：根据全年工作计划，坚决对违法建筑、违法群租、非法侵占公共部位等市容违规行为进行整治	(2) 消除虹桥镇各类市容违规行为，保障市容形象，提升城市环境形象
总结验收	2023 年 12 月	验收整治成果，对整治工作实施考核。责任部门：联动执法办。操作流程：以年初制定的全年工作目标，结合考核办法，进行年度考核。	(3) 消除相应的安全隐患，无重大事故发生

(1) 拆违工程

2023 年度拆违工程的计划工作周期是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0 月，其主要整治内容为虹桥镇“五违四必”，包括群租整治、破墙开洞、毁绿占地、广告牌拆除、拆除垃圾外运等项目，计划整治施工范围为：东面中山西路、南面漕宝路、西面外环和北面延安西路，全年共计划完成 5600 工时拆违工程项目。

(2) 开锁费用

2023 年度开锁费用的计划工作周期是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0 月，其计划主要委托第三方对于虹桥镇内有开锁需求的群众提供开锁服务，计划提供开锁服务 1000 次。

(3) 三合一整治

“三合一”场所是指生产、储存、经营的场所与居住场所设置在同一建筑内的场所。这类场所可燃物多，没有严格的防火分隔，消防设施不健全，人员消防安全意识淡薄，一旦发生火灾，极易造成人员群死群伤。2023 年度，虹桥镇针对“三合一”场所等消防违法行为不间断开展检查、整治。对重大火灾隐患存在的“三合一”现象进

行强制清拆、清退，施工范围为东面中山西路、南面漕宝路、西面外环和北面延安西路，全年共计划完成 2000 工时拆违工程项目。

2、项目实施情况

2023 年，项目单位根据《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闵虹府办〔2016〕5 号）、《关于开展消防安全“三大领域”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闵虹消办〔2023〕4 号）等通知方案，开展常规联合整治项目工作。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单位按计划完成 3 个一级子项目的全年工作：拆违工程、开锁费用、三合一整治。

（1）拆违工程实施内容：

项目单位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与成交方上海中泉拆迁工程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12 月 26 日签订合同，服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0 月，委托其对于虹桥镇东面中山西路、南面漕宝路、西面外环、北面延安西路的群租整治、破墙开洞、毁绿占地、广告牌拆除等项目开展施工整治工作，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验收合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单位配合城管等职能部门开展违章搭建、群租等综合整治，完成虹桥镇 29 个居委 67 个小区共计 161 处违法建筑拆除工作，其中 92 处为居民自住房、53 处为别墅、16 处为其它建筑，总拆除面积达 5385 m²，其具体实际完成工作量如下：

表 5 拆违工程实际完成工作量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计划工程量	实际完成工作量
1	分项拆除技工	工日	1520	1518
2	分项拆除普工	工日	1600	1600
3	履带式单斗液压挖掘机 1m ³	台班	20	20
4	汽车式起重机 25t	台班	20	20
5	履带式单斗液压挖掘机进出场费	台次	6	6
6	载重汽车 4t	台班	195	195
7	氧气	m ³	642	642
8	工业乙炔气	kg	219	219

序号	名称	单位	计划工程量	实际完成工作量
9	电动空气压缩机	台班	180	180
10	风镐凿子	根	1800	1800
11	风镐	台班	185	180
12	垃圾外运处置	车	420	420

(2) 开锁费用实施内容：

项目单位于2022年12月08日通过询价方式与成交方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防盗锁具专营店签订虹桥镇群租整治开锁项目合同，服务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0月31日，委托其协助项目单位和其他职能部门对于群租房整治提供开锁服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共计累计开锁996把锁，其中上半年开锁500把，下半年开锁496把，开锁服务均验收达标。

(3) 三合一整治实施内容：

项目单位于2023年10月16日通过比选方式与成交方上海乐安鑫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合同，服务期限为2023年10月17日至2023年12月15日，委托其对于闵行区虹桥镇东面中山西路、南面漕宝路、西面外环、北面延安西路的“三合一”场所等消防违法行为不间断开展检查、整治，对重大火灾隐患存在的“三合一”现象进行强制清拆、清退，于2023年11月1日验收通过。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单位开展完成29个居委67个小区共计36次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累计出动480人次，其具体实际完成工作量如下：

表6 三合一整治实际完成工作量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计划工程量	实际完成工作量
1	分项拆除技工	工日	700	700
2	分项拆除普工	工日	700	700
3	施工配套用车	台班	175	175
4	氧气	m ³	700	700
5	工业乙炔气	kg	525	525
6	电镐	台班	700	700
7	电镐凿子	根	1300	1260
8	空压机	台班	35	35
9	空压机钎子	根	150	140

(五)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聚焦住宅小区内违法建筑、房屋群租、无证无照经营等制约城市发展的短板问题，依托“大联动+”的平台资源，集中开展“五违”整治行动，切实解决一批群众感受直接、社会矛盾突出的问题，努力构建和谐安宁的生活环境。

2. 年度目标

根据《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针对虹桥镇范围内29个居委67小区进行梳理摸底，对存在占用公共部位等“四必拆”区域全部整治完毕，维护群众合法居住权益，改善住宅小区生活环境。

3. 具体目标

项目单位填报了绩效目标申报表，依据《关于印发〈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财绩〔2020〕6号）关于指标体系和评价要求，结合项目的预算构成、项目的组织管理以及项目计划与实施情况，进一步梳理完善该项目绩效指标。根据项目管理要求，绩效目标分解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出处依据	目标实现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常规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	5600 工日	工作计划	2023 年项目单位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量 3118 工日，其中分项拆除技工 1518 工日，分项拆除普工 1600 工日。
		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	2000 工日	工作计划	2023 年项目单位按照合同要求完成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量 1400 工日，其中分项拆除技工 700 工日，分项拆除普工 700 工日。
		开锁服务完成数	1000	工作计划	2023 年全年共计完成开锁服务 996 次，其中上半年 500 次，下半年 496 次。
	质量指标	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合同要求	根据“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2023 年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达 100%。
		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合同要求	根据“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2023 年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达 100%。
		开锁服务合规性	合规	合同要求	2023 年开锁服务流程、手续合法合规。
	时效指标	拆违整治工作响应及时性	及时	合同要求	2023 年拆违整治工作接到举报或发现违法违规现象时项目单位与第三方响应及时。
		拆违整治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合同要求	2023 年拆违整治工作完成及时，严格执行 7 天快速处置流程。
		开锁服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合同要求	2023 年及时完成所有开锁服务。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合理	管理要求	子项目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项目中，氧气、工业乙炔气审定单价为 1.8 元/m ³ 和 8 元/kg；而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项目中，氧气、工业乙炔气审定单价为 2.95 元/m ³ 和 12.4 元/kg；同一项目中，部分相同工程成本价格核算存在差异，成本核算与制定不够合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拆违整治工作覆盖率	29 个居委 67 个小区	管理目标	2023 年度拆违整治工作覆盖虹桥镇 29 个居委 67 个小区，拆违整治工作覆盖率达到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出处依据	目标实现度
		整治区域回潮率	0%	管理目标	2023 年度未发生已整治区域回潮情况，整治区域回潮率为 0%。
		安全隐患消除率	100%	管理目标	2023 年度项目开展，覆盖区域安全隐患消除率达 100%。
		安全事故发生数	0	管理目标	2023 年度未发生安全事故。
		有责投诉处置率	100%	管理目标	2023 年度共接到投诉 135 次，累计处理 135 次，有责投诉处置率达到 100%。
		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性	提升	管理目标、满意度问卷	评价组对 22 名联合处置单位人员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了解其对于项目实施提升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的满意度，经过汇总分析，满意度得分为 98.86%。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同类项目水平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由虹桥镇联动执法办负责具体实施，在实施过程中与第三方单位、虹桥镇信访办、人口办等其他职能部门建立健全沟通协调机制、信息沟通渠道畅通及时，确保项目高效运转。但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所签订合同规定服务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6 日，共计 2 个月，而“三合一联合整治”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已通过验收，子项目验收通过时早于服务期限所规定截止日期，从而导致子项目最终实施情况以及后续相关合同费用支付问题存在风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联合处置单位满意度	≥85%	满意度问卷	对 22 名联合处置单位人员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经过汇总分析，满意度得分为 98.72%。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项目组织与职责

虹桥镇财政所为**资金拨付单位**：按照预算编制和实施计划核定项目预算资金，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预算资金申请进行审批与拨付，对财政管理事项进行监督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

虹桥镇人民政府为**项目主管部门**：负责项目的实施和预算申报，对资金申请单进行审核并上报保障办申请资金拨付，对项目实施进行总体监管。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为**项目实施单位**：负责编制申报项目预算，提出立项申请，通过政府采购确定第三方施工、服务单位，签订合同，并对项目整体运行情况进行监管与把控，根据合同约定和工程进度申请资金拨付。

上海中泉拆迁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防盗锁具专营店和上海乐安鑫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第三方服务商**，按照合同约定和采购方需要，提供服务及开展拆违整治工作。

虹桥镇群众为**受益者**。

2、项目管理

（1）项目管理制度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作为经常性项目，由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负责具体组织实施，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根据《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工作制度和流程汇编》开展项目，明确各分项工作的岗位职责和工作制度，包括专项整治工作、超时红灯案件处置工作、群租整治工作、破墙开店整治工作、夜排档整治工作、信息保障工作、印章管理、办公室管理和财务工作。

其中对于群租整治工作和破墙开店整治工作的工作制度如下：

1) 群租整治工作：

①由联动执法办牵头召集房管办、居委、物业、派出所、安全办、人口办、施工队、市场化公司、开锁公司等多部门成立“万源新城群租整治办公室”专项小组；

②根据居村采集与热线平台获取信息，接举报投诉后，做好上门取证核实并发放责令改正通知书的工作，并对群租户及房东进行政策宣传；

③制定整治工作方案，确定执法主体，协调相关执法部门、居委和应急队伍共同参与联合执法，并合理安排好施工作业人员、市场化人员、开锁人员及车辆参与整治行动；

④在第一时间对自行整改且符合整改标准的及时进行销案；对到期拒不整改业主，联动执法牵头相关职能部门进行联合整治行动；

⑤做好在整治行动中现场指挥工作，明确整治目标，对各相关职能部门进行职责分工，联系相关物业参与现场整治，做好整治后长效管理和宣传工作；

⑥保持有效常态化管理，为防止群租现象返潮，安排专职人员对小区进行定期检查，在第一时间发现群租现象并及时做好协调劝解工作，劝解拒不整改的立即上报联动执法办进行整治。

2) 破墙开店整治工作：

①政治制度：积极开展占用公共部位、影响消防通道、安全隐患大、百姓反响强烈的区域整治工作，改进周边环境整治的工作成果，深化社区环境综合治理工作；

②制定方案制度：制定整治工作方案，确定执法主体，明确整治目标，对各相关职能部门进行职责分工，协调各相关职能部门和应急队伍共同参与联合执法，做好在整治行动中现场指挥工作；

③排查制度：及时掌握社区周边环境中的不安全因素，并对其进行分析、研究、排查，妥善解决在萌芽状态。对重大不安全因素，及时进行上报；

④工作例会制度：定期组织召开工作例会，分析整治形势，研究部署整治工作；根据各个时期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采取必要措施；

⑤宣传制度：积极开展依法治理、法制宣传教育，结合地区实际，利用各种有效形式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居民群众环境保护意识，提升群众满意度。

第三方施工单位制定由公司安全生产规范、项目经理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遵守《上海市建（构）筑物拆除规程（DBJ08-70-2006）》、《上海市建（构）筑物拆除工程安全管理规定（沪建研 2005 年 20 号）》、《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JGJ147-2004）》、《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JGJ133-2001）》和《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技术操作规程》等相关规程条例。

（2）项目管理流程

根据常规联合整治项目管理框架和组织形式情况，项目组绘制了群租整治、破墙开店整治及第三方施工单位管理流程图：

1) 群租整治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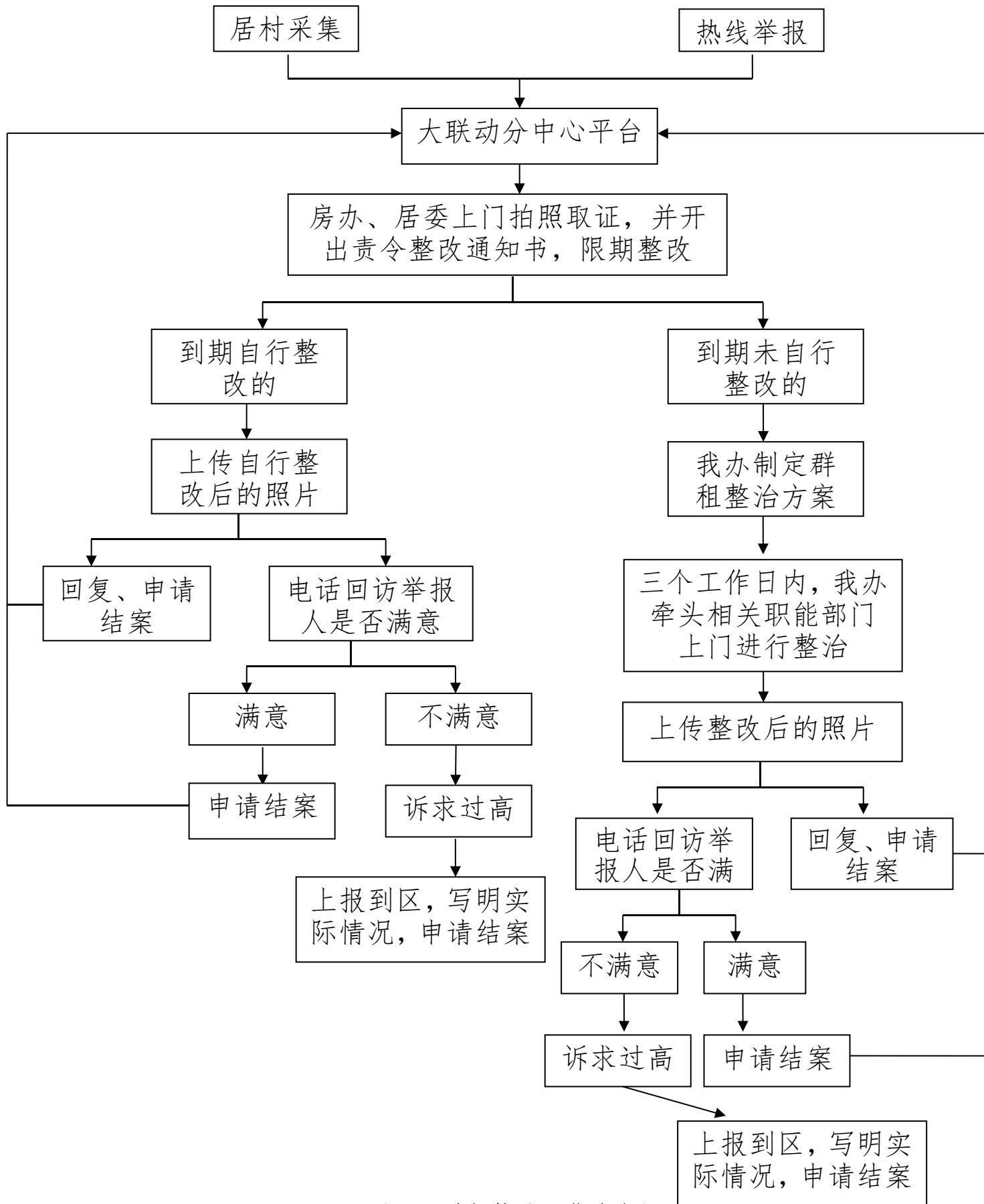


图 1 群租整治工作流程图

2) 破墙开店整治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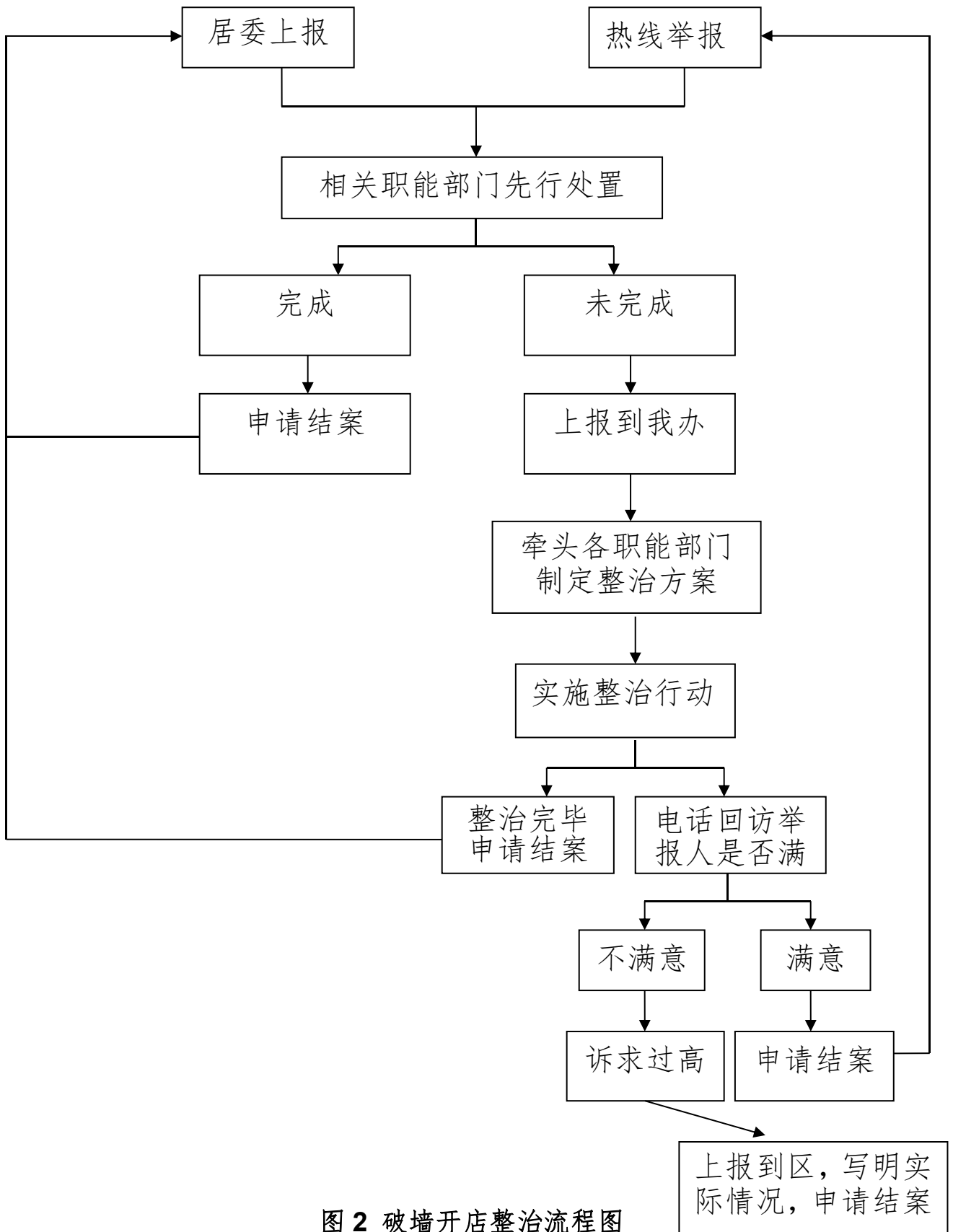


图 2 破墙开店整治流程图

3) 第三方施工单位组织机构

(项目经理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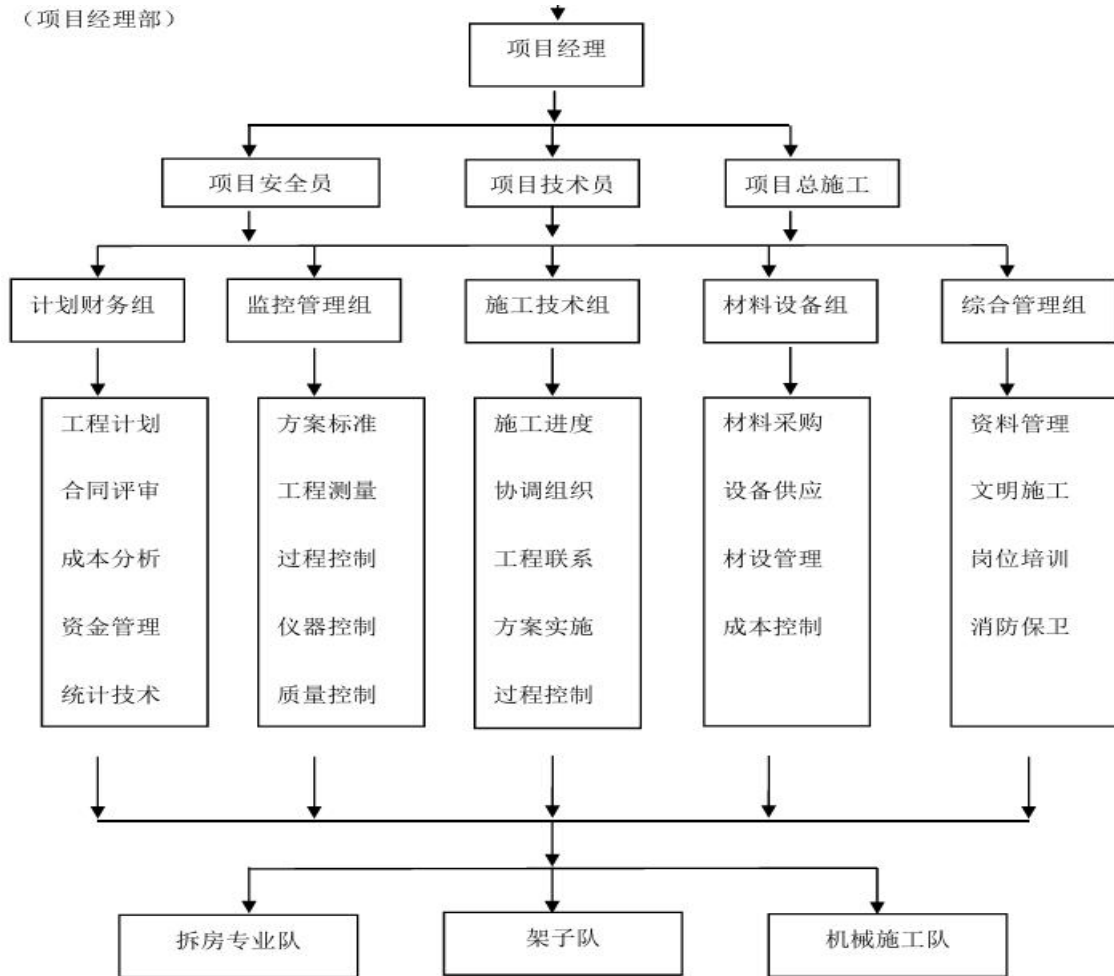


图 3 施工组织机构流程图

3.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

本项目的主管单位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在财务管理制度方面，遵循《闵行区虹桥镇财务管理制度》、《虹桥镇财务报销操作办法》、《虹桥镇财政专户管理制度》和《虹桥镇预算执行管理办法》等制度措施，用于规范预算资金支付审批流程，明确审批权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控制资金风险；规范政府采购程序管理。

(2) 预算管理

项目单位预算按照“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审核、统一汇总”的程序进行项目预算申请，报账员、项目管理人员预计和分析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草拟内部预算申报，按预算规定测算项目

支出。

虹桥镇对按照法定程序批复的预算进行指标分解，下达、批复至局各业务科室及各基层单位。根据已批复的预算，报账员及相关职能部门对基本支出用款计划要按照年度均衡性原则编报；对项目支出用款计划要根据项目年度工作计划、项目实施进度等编报。合理安排好全年的经费支出，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 资金拨付流程

首先由项目实施单位与第三方签订采购合同，在合同约定时间，经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审批后，向财政所提交资金拨付申请、发票等资料，由财政所审批后向虹桥镇人民政府提交资金拨付申请，经虹桥镇人民政府同意后由财政所将资金拨付至第三方账户。根据项目业务流程和资金支付审批流程，项目组绘制了资金拨付流程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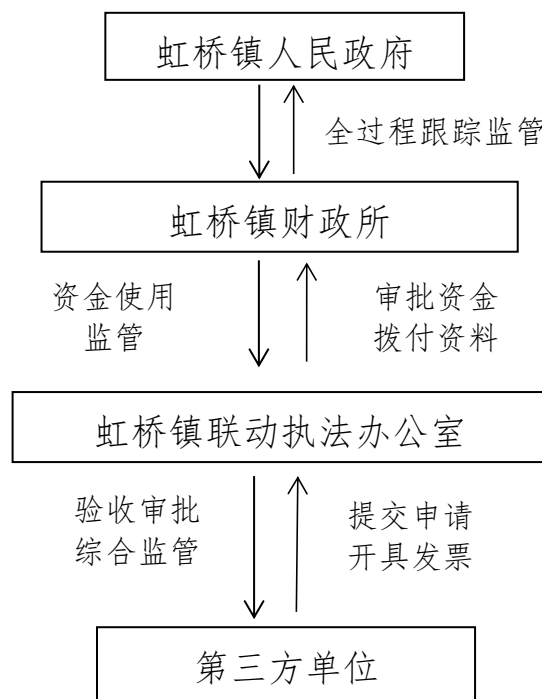


图4 资金拨付流程图

4. 政府采购和合同管理

项目单位根据《虹桥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和《虹桥镇合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

开展项目的采购与合同签订工作，管理办法规定合同主办部门应将已通过内部审核的合同草案，按照合同分类提交相关部门进行审核。相关部门职责分工如下：①建设工程合同：虹桥镇城投公司；②租（借）入合同：党政办；③出租（借）合同：楼管办；④采购货物合同：招标办；⑤购买服务合同：招标办；⑥其他重要合同：党政办。

（七）利益相关方

1、虹桥镇财政所：主要负责项目预算资金的审批和拨付，项目实施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

2、虹桥镇人民政府：负责对项目立项申请进行审批，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对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项目整体运行情况进行监管；

3、虹桥镇拆违办：对接上级工作要求，明确拆违操作口径，制定、落实具体实施方案，确保拆违现场文明施工；

虹桥镇房管办：牵头执行群租整治，开展信息收集、数据汇总和上报等工作，并督促物业加强日常防范，落实长效管理机制；

虹桥镇综治办：落实维稳相关措施，维护现场整治秩序，并联络、协调信访办、派出所等部门做好善后处理；

虹桥镇社区办：培训指导各村、居委做好调查摸底、分类统计、宣传告知、材料积累等准备，配合执法部门开展立案查处；

虹桥镇城管中队：履行执法主体职责，查处圈占公共道路、场所等违法行为，并对建筑物本体内的存量违法建筑进行立案强拆，申请区政府作出强制决定；

虹桥镇安监所：查处侵占消防通道、逃生平台等危害公共安全的问题，对不符合标准的安全设施落实改造措施；

虹桥镇人口办：进行来沪人员信息采集、比对及注销工作，推进住房租赁合同登记备案与居住证管理的信息共享机制；

虹桥镇信访办：负责及时疏导和有效处置群体性上访；

虹桥镇市场监管所：取缔中介、餐饮、蔬果点、美容美发足浴等

无证无照经营户，协助处理其他涉及的违法违规整治工作；

虹桥镇派出所：落实警力协助开展上述整治行动，维护现场执法秩序，并掌握小区动态，保障各职能部门依法行政；

虹桥镇各村、居委：根据辖区特点及自行排摸汇总情况，切实承担属地化管理职责，做实小区基本管理单元工作，明确重点整治区域和领域范围，配合职能部门实施前端管理及善后事宜。

4、受益单位：虹桥镇群众。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本次评价对象为常规联合整治项目，项目单位为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预算金额合计 **243.00** 万元。

评价范围为常规联合整治项目的财政资金的投入和执行情况。

评价重点：

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是为了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发挥财政资金对常规联合整治项目的支持保障作用。通过对本项目的财政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计划与实际采购情况、项目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以及项目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运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原理对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等方面进行多方位综合评价，发现问题以提出改进意见与建议，总结经验以推动后续项目决策和管理的改进与完善，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与管理水平。

通过对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预算资金、项目内容、管理环节以及实施部门职能等内容的梳理。通过预算资金的构成分析项目实施内容的细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测试项目监管的有效性，追随项目管理环节深入挖掘项目从实施开始至完成过程中体现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可持续能力等特征。项目组结合上述拟定的评价流程重点关注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的项目决策、项目过程和项目效益的水平，具体内容如下：

1) 针对项目决策层面，拟通过对项目立项申请规范性、绩效指标与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的评价，反映项目实施的充分性、必要性和可行性，并进一步剖析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与绩效指标的匹配性。

重点关注项目是否符合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职能发挥和履行部门职责的要求；项目的必要性；预算编制中，预算执行的合理性。根据重点关注内容，评价单位设置了“立项依据充分性”和“预算编制合理性”。

2) 针对项目过程层面，拟通过对项目资金投入执行情况和项目制度保障情况的评价，分析财政资金收支管理和项目制度措施管理的有效性，并进一步辨析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效率性，同时对项目管理水平作出评价。

重点关注实施过程中项目预算资金调整和使用情况；项目管理制度、业务制度和建设单位管理制度的健全有效性；项目单位资金使用是否符合主管部门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关注政府采购实施与合同签订履行等方面内容。根据关注内容，评价单位设置了“政府采购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合同签订执行有效性”和“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针对项目效益层面，拟通过对项目的产出和效益的评价，分析项目决策的合理性和项目过程的有效性，通过比照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一步分析项目的实施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提升长效运行管理机制建设水平。

重点关注项目产出情况；常规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等完成目标；关注项目实施考核验收情况，开锁服务是否合规等相关要求；最后通过对项目联合处置单位满意度问卷，了解项目联合处置单位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二) 绩效评价依据、原则

1. 评价依据

（1）财政方面

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②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③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通知（会协〔2016〕10号）；

④《中共上海市委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9〕12号）；

⑤关于印发《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沪财绩〔2014〕22号）；

⑥关于印发《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财绩〔2020〕6号）；

⑦中共闵行区委 闵行区人民政府《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闵委发〔2019〕50号）；

（2）行业方面

①《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闵虹府办〔2016〕5号）；

②《关于加强违法建筑拆除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闵委办发〔2010〕5号）；

③《关于开展消防安全“三大领域”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闵虹消办〔2023〕4号）；

④《闵行区拆除违法建筑专项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闵府办发〔2013〕67号）。

2. 评价原则

本次财政资金绩效评价遵循中立原则，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客观性原则以及回避性原则，保证绩效评价过程、结果的客观性

和准确性。

(1) 价值中立原则。要求评价人尊重事实和公共价值标准。即事实是绩效评价的唯一依据，评价人不将个人的价值标准带到绩效评价中去，避免用主观判断替代客观事实。要求绩效评价的结果量化，用分数说话，不是笼统给定一个合格或不合格的定性结论。

(2) 公开、公正、公平原则。绩效评价的过程公开；评价过程尊重事实，凡是要求被评价人提供的资料都必须经过核实；评价结果透明，评价结果应当征求被评价人意见。对于被评价人有不同意见的，专家组通过举办听证会等方式，评估其意见的合理性，但最终裁决权归专家组所有，评价结果公开，即通过书面报告向有关部门、政府和社会报告评价结果。

(3) 回避原则，坚持“财政部门组织实施绩效评价，专家参与评价”的制度。即绩效评价结论应以评价数据、设定的指标和标准为依据，由专家组作出客观量化的评价结论，体现评价结果的公正性和权威性；有利害关系的人必须回避，应回避人员更包括被评价对象及与评价对象有利害关系的专家。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3 年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分确定为 100 分，下设 A 类项目决策、B 类过程管理、C 类项目产出、D 类项目效益 4 大类，分别占 16%、24%、30%和 30%的权重。

A 类项目决策：反映项目在立项阶段中的决策流程，本项目属于政策执行类项目，决策类指标中，单个指标的权重适当降低，拓宽指标考察的内容和角度，决策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共计 16 分；

B 类过程管理：反映项目在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管理中的执行情况，是主管部门对管理职责履行程度的重要体现，管理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8 个三级指标构成，共计 24 分；

C类项目产出：反映项目根据既定目标计划完成的产品和服务情况，是项目立项的基础，在一级指标中占较大权重，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考核，绩效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10**个三级指标构成，共计**30**分。

D类项目效益：反映资金投入所产生的绩效，是项目效果的直接体现，围绕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力等方面设立相应指标，用以反映与既定产出目标相关的项目预期效益实现程度，绩效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8**个三级指标构成，共计**30**分。

详细指标体系表见附件**3**。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决策→投入→管理→产出→效果”的逻辑发展顺序，遵循重要性、相关性与针对性的原则设置评价指标，以对项目情况进行客观、量化评价。

1.评价方法

1) 因素分析法：

用于评价项目管理类指标，对项目管理中发现的不足进行因素分析，发现相关的内外因素，追溯问题产生的原因，明确责任归属，为后续纠偏完善提供参考；

2) 比较法：

2.1) 计划数据与实际数据比较，用于为部分指标标杆的确定提供参考依据；

2.2) 制度条款与执行情况比较，用于评价项目相关方是否严格按照既定制度，有效履行了管理职责，如“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等；

2.3) 政策法规与项目内容比较，用于评价项目是否符合国家发展的战略目标，如“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等；

3) 公众评判法：

对本项目各相关职能部门为对象、进行问卷、访谈、座谈等形式的调研，了解其对项目的看法和建议，分析其对项目的满意度，直接反映项目的现实状况和具体效果。

2.评价等级

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22号）和《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定级标准的最新要求，项目组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加评级相结合的方式，主要依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问卷及访谈进行评价。

综合评价等级分为四级：

- 优：得分高于 90 分（含 90 分）；
- 良：得分 80—90 分（含 80 分）；
- 中：得分 60—80 分（含 60 分）；
- 差：60 分以下。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在接受委托之后，项目组与预算单位人员进行了多次沟通，经历了数据采集、社会调研、实地考察等环节，最终撰写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报告。整个绩效评价工作分为以下六个阶段：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5月10日-5月18日）

- （1）成立项目评价工作组，制定项目工作计划；
- （2）参与项目评价工作协调会议，与委托部门交接并听取评价要求及重点；与被评价单位交接，获取资料并确定相关部门的联络人员以方便后续获取其他资料凭证和帮助支持；

第二阶段：初步撰写评价方案（5月19日-5月26日）

(3) 组织项目单位了解项目概况、资金使用情况，管理组织架构，收集评价所需的初步资料；

(4) 项目评价小组确定评价思路，联合相关部门参与人员设计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方案；

(5) 向委托方汇报项目进展情况；

(6) 评价小组结合项目管理方意见，设计项目调查方案，确定项目调查问卷，完成评价方案初稿报送至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确认；

(7) 将项目方案报送至委托方；

第三阶段：评价方案评审阶段（5月27日-6月5日）

(8) 组织开展方案评审；

(9) 修改并确定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

(10) 按照评价方案细化评价工作计划，依据评价指标体系收集相关数据，根据需要开展问卷调查和项目调研等工作；

第四阶段：撰写评价报告（6月6日-6月26日）

(11) 根据前期所获资料和经评审的实施方案，项目评价小组分工独立撰写项目评价报告，项目负责人负责报告的总结；

(12) 确定部分指标的标杆值、统计口径和评分标准；

(13) 加强相关职能部门与被评价方的信息沟通，召开小型工作推进会；

第五阶段：报告评审及定稿（6月27日-7月12日）

(14) 召开项目评价报告沟通会；

(15) 修改并完成评价方案定稿；

第六阶段：评价报告报送委托方（7月13日）

(16) 评价组将定稿的绩效评价报告报送至委托方；

(17) 协助委托方处理后续事宜。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研究并通过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对闵行区虹桥镇 2023 年常规联合整治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项目得分总分为 85.00 分，扣了 15.00 分，绩效评价“良好”。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16 分，得分为 14 分，得分率为 87.5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 24 分，得分为 19.5 分，得分率为 81.25%；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 30 分，得分为 24.5 分，得分率为 81.67%；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 30 分，得分为 27 分，得分率为 90.00%。项目绩效整体分值见表 7 和表 8。

表 7 项目整体绩效分值

指标	A 项目决策	B 项目过程	C 项目产出	D 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16	24	30	30	100
分值	14	19.5	24.5	27	85
得分率	87.50%	81.25%	81.67%	90.00%	85.00%

表 8 项目具体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A 决策 (16)	A1 项目立项 (8)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A2 绩效目标 (4)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A3 资金投入 (4)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	4	3
		B1 资金管理 (6)	B11 预算执行率	2
B12 预算调整率	2		0.5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B 过程 (24)	B2 组织实施 (18)	B21 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4	3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4	4
		B23 工作计划完整有效性	4	3
		B24 政府采购合规性	2	2
		B25 合同签订执行有效性	4	3

C 产出 (30)	C1 产出数量 (10)	C11 常规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	5	2
		C12 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	3	2
		C13 开锁服务完成数	2	1.5
	C2 产出质量 (8)	C21 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	3	3
		C22 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	3	3
		C23 开锁服务合规性	2	2
	C3 产出时效 (8)	C31 拆违整治工作响应及时性	3	3
		C32 拆违整治工作完成及时性	3	3
		C33 开锁服务完成及时性	2	2
	C4 产出成本 (4)	C41 成本合理性	4	3
D 效益 (30)	D1 社会效益 (20)	D11 拆违整治工作覆盖率	3	3
		D12 整治区域回潮率	3	3
		D13 安全隐患消除率	4	4
		D14 安全事故发生数	4	4
		D15 有责投诉处置率	3	3
		D16 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性	3	3
	D2 影响力指标 (6)	D21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6	3
	D3 满意度指标 (4)	D31 联合处置单位满意度	4	4
总分			100	85

(二) 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层面，本项目立项符合上海市和虹桥镇对于常规联合整治工作的部署和要求。项目立项与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基本职能和职责密切相关，立项必要性充分，立项程序规范合理。项目单位在立项申请时有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清晰明确、量化程度有待提升。

项目过程层面，本项目参照往年项目实施合同金额、预算规模进行预算编制，同时预算编制经过了审核，年中根据合同约定进行合同

款项资金拨付。项目单位根据虹桥镇财务管理进行项目财务管理，严格做好资金申请、使用记录。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流程规范合理，但项目预算调整率较高，预算编制不够合理，工作计划完整有效性和合同签订要素有所欠缺，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性有待提升。

项目产出层面，按计划及时完成虹桥镇 29 个居委 67 个小区拆违整治、三合一联合整治和开锁服务工作，拆违整治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成本合理性有待提升，存在部分工作量与计划不符。

项目效益层面，拆违整治工作覆盖率达 100%，未发生整治区域回潮情况，安全隐患消除率达 100%，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有责投诉处置率达 100%，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联合处置单位人员对于项目整体开展较为满意，但项目长效管理机制仍待健全。

（三）具体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8.1 决策类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6)	A1 项目立项 (8)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00%
	A2 绩效目标 (4)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50.00%
	A3 资金投入(4)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	4	3	75.00%
合计			16	14	87.50%

（1）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本项目的立项符合上海市和闵行区关于常规联合整治的工作部署和要求，项目主管单位按照《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关于加强违法建筑拆除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关于开展消防安全“三大领域”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规定开展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经调研了解该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事权支出责

任划分原则，且该项目不存在与部门内部其他相关项目内容重复的现象。依据评分方法，本指标得 4 分。

(2)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项目立项程度规范合规，符合闵行区虹桥镇财政支出项目的立项申报和审批流程。首先，由项目单位经三重一大会议讨论制定项目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上报闵行区虹桥镇人民政府申请立项，经虹桥镇镇长办公会和镇党委会讨论同意后完成项目立项，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3)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本项目前期编制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关联紧密，能具体反映项目实施的主要内容，突出各子项目的项目特性。该项目部分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度较高，产出和效益指标基本符合业绩水平。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2 分，得分 1 分

本项目前期预算主管单位在绩效指标编制时从项目整体完成情况进行编制，将工作计划分解为项目子任务，进而编制子项目的数量、质量和时效指标以及项目效果指标，但所设立的数量细化指标与项目计划和实际开展时的目标任务数并不对应，如项目单位设立“整治拆违项目数”为完成 300 个整治拆违工作，但计划和实际开展项目时以“完成工日量”作为考量依据，无法对应，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 分。

(5)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本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编制参考计划工作任务量以及往年预算执行情况，项目预算测算依据充分，但年初编制预算时计划完成拆违工程 5600 工日、三合一整治 2000 工日缺少编制明细和具体依据，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2.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8.2 过程类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 过程 (24)	B1 资金管理 (6)	B11 预算执行率	2	2	100.00%	
		B12 预算调整率	2	0.5	25.00%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100.00%	
	B2 实施管理 (18)	B21 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4	3	75.00%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4	4	100.00%	
		B23 工作计划完整有效性	4	3	75.00%	
		B24 政府采购合规性	2	2	100.00%	
		B25 合同签订执行有效性	4	3	75.00%	
	合计			24	19.5	81.25%

(1) B11 预算执行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2023 年项目全年预算金额为 243.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预算执行金额为 240.4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95%，>95%。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2) B12 预算调整率，满分 2 分，得分 0.5 分

本项目 2023 年年初预算金额 183.00 万元，年中调增预算 60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243.00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32.79%，扣 1 分，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调整率为 100%，扣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0.5 分。

(3)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本项目资金使用审批流程规范、手续齐全；项目预算资金全部用于支付项目支出，资金使用符合计划用途。通过对项目单位资金原始凭证、记账凭证等资料进行抽查，各项凭证保存完好、录入规范，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4) B21 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项目管理制度较健全，在招投标与合同签订方面，依据有《虹桥镇合同管理办法》等文件；在项目开展过程中，依据有《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关于开展消防安全“三大领域”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在工作考核管理制度方面，依据有《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工作制度和流程汇编》等文件，包含关于群租整治和破墙开店整治等工作制度。但项目开展过程中对于各子项目的最终验收工作，项目单位并未规定详细的验收要求：如对于已整治建筑或区域是否应满足市容或环境等监管要求，管理制度仍存在欠缺，扣1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5）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满分4分，得分4分

闵行区虹桥镇制定有《财务管理制度》，用于切实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收支行为，具体包括预算执行管理、财务报销操作管理和财政专户管理等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为闵行区虹桥镇下属单位，严格按照闵行区虹桥镇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开展项目财务管理工作，制度执行有效，预算编制程序合规；预算资金专款专用；会计报表和档案资料完整。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4分。

（6）B23 工作计划完整有效性，满分4分，得分3分

项目单位开展2023年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前制定有年度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但年度工作计划中缺少细化准确的量化目标，扣1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7）B24 政府采购合规性，满分2分，得分2分

2023年项目单位严格根据《虹桥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规定》实施，落实政府采购或非政府采购流程，按照子项目预算规模，委托第三方具体完成公开招投标工作，采购流程合法合规。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8）B25 合同签订执行有效性，满分4分，得分3分

2023年虹桥镇联动执法办签订了拆违、开锁、三合一共计3份合同，合同主要条款清晰、资金明确，约定了双方的职责和义务，双方根据合同条款执行有效。但其中开锁和三合一的合同中缺失签订日期，扣1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3.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8.3 产出类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 产出 (30)	C1 产出数量 (10)	C11 常规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	5	2	40.00%	
		C12 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	3	2	66.67%	
		C13 开锁服务完成数	2	1.5	75.00%	
	C2 产出质量 (8)	C21 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	3	3	100.00%	
		C22 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	3	3	100.00%	
		C23 开锁服务合规性	2	2	100.00%	
	C3 产出时效 (8)	C31 拆违整治工作响应及时性	3	3	100.00%	
		C32 拆违整治工作完成及时性	3	3	100.00%	
		C33 开锁服务完成及时性	2	2	100.00%	
	C4 产出成本 (4)	C41 成本合理性	4	3	75.00%	
	合计			30	24.5	81.67%

(1) C11 常规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满分5分，得分2分

截至2023年12月底，项目单位计划完成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量为5600工日，但实际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作量为3118工日，其中分项拆除技工1518工日，分项拆除普工1600工日，扣3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2) C12 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满分3分，得分2分

截至2023年12月底，项目单位计划完成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量为2000工日，但实际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作量为1400工日，其

中分项拆除技工 700 工日，分项拆除普工 700 工日，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3) C13 开锁服务完成数，满分 2 分，得分 1.5 分

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项目单位计划完成 1000 次开锁服务，实际全年完成 996 次开锁服务，其中上半年 500 次，下半年 496 次，扣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5 分。

(4) C21 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2023 年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达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5) C22 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2023 年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达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6) C23 开锁服务合规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2023 年开锁服务流程、手续合法合规。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7) C31 拆违整治工作响应及时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023 年拆违整治工作接到举报或发现违法违规现象时项目单位与第三方响应及时。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8) C32 拆违整治工作完成及时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023 年拆违整治工作完成及时，严格执行 7 天快速处置流程。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9) C33 开锁服务完成及时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2023 年开锁服务均及时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10) C41 成本合理性，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子项目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项目中，氧气、工业乙炔气审定单价为 1.8 元/m³和 8 元/kg；而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项目中，氧气、

工业乙炔气审定单价为 2.95 元/m³和 12.4 元/kg；同一项目中，部分相同工程成本价格核算存在差异，成本核算与制定不够合理，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4.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8.4 效益类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D 效益 (30)	D1 社会效益 (20)	D11 拆违整治工作覆盖率	3	3	100.00%
		D12 整治区域回潮率	3	3	100.00%
		D13 安全隐患消除率	4	4	100.00%
		D14 安全事故发生数	4	4	100.00%
		D15 有责投诉处置率	3	3	100.00%
		D16 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性	3	3	100.00%
	D2 可持续指标(6)	D21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6	3	50.00%
	D3 满意度指标(4)	D31 联合处置单位满意度	4	4	100.00%
	合计			30	27

(1) D11 拆违整治工作覆盖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023 年度拆违整治工作覆盖虹桥镇 29 个居委 67 个小区，拆违整治工作覆盖率达到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2) D12 整治区域回潮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023 年度未发生已整治区域回潮情况，整治区域回潮率为 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3) D13 安全隐患消除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2023 年度项目开展，覆盖区域安全隐患消除率达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4) D14 安全事故发生数，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2023 年度未发生安全事故。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5) D15 有责投诉处置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023 年度共接到投诉 135 次，累计处理 135 次，有责投诉处置率达到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6) D16 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评价组对 22 名联合处置单位人员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了解其对于项目实施提升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的满意度，经过汇总分析，满意度得分为 98.86%。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7) D21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6 分，得分 3 分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由虹桥镇联动执法办负责具体实施，在实施过程中与第三方单位、虹桥镇信访办、人口办等其他职能部门建立健全沟通协调机制、信息沟通渠道畅通及时，确保项目高效运转。但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所签订合同规定服务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6 日，共计 2 个月，而“三合一联合整治”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已通过验收，子项目验收通过时早于服务期限所规定截止日期，从而导致子项目最终实施情况以及后续相关合同费用支付问题存在风险。依据评分方法，本指标得 3 分。

(8) D31 联合处置单位满意度，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评价单位针对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开展情况，设计了处置人员满意度问卷调查，了解其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情况，有效发放并回收问卷数量为 22 份。根据问卷调查分析结果，群众满意度评价得分为 98.72%。依据评分办法，本指标得 4 分。

四、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合理性和年初工作计划完整性有待提升

本项目编制预算时，子项目缺少编制明细和具体依据，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提升；年初工作计划中缺少细化准确的量化目标，缺少关

于“三合一联合整治”的相关工作内容，年初工作计划完整性有待提升。

2、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合同签订规范性有待提升

项目单位根据虹桥镇相关管理制度要求开展项目实施，但对于项目的相关验收工作，并未制定有详细的验收要求，管理制度不够健全；此外在项目实施中存在合同签订缺少日期，合同要素不够齐全，合同签订规范性有待提升。

3、项目验收存在超前，合同执行有效性有待提升

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所签订合同规定服务期限为2023年10月17日至2023年12月16日，共计2个月，而“三合一联合整治”项目于2023年11月已通过验收，子项目验收通过时早于服务期限所规定截止日期，从而导致子项目最终实施情况以及后续相关合同费用支付问题存在风险。

（二）相关建议

1、合理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提升预算编制合理性

建议项目单位在制定项目年度计划时，增加细化准确量化目标，便于后续按计划开展项目。在年初编制各子项目预算时，充分考虑预算年度内各子项目的预算构成，根据具体明细和依据编制预算，提升预算编制合理性，确保预算编制的准确合理。

2、建立健全管理制度，提高合同签订规范性

建议项目单位补充完善项目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项目开展验收工作时，应符合的具体标准或要求。此外，应加强合同签订与执行管理，可适当增加合同复审环节，防止出现合同签订要素不齐全问题。

3、提高合同执行有效性，促进长效机制建设

建议项目单位在与第三方签订合同后，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待服务期限截止后，再完成相应的考核验收等工作；若项目于服务期限外仍继续开展，可与第三方协商同意后进一步签订补充协议，

明确后续项目工作的开展与资金支付，避免产生纠纷，促进项目长效机制建设。

五、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目标申报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虹桥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计划开始日期	2023 年 1 月 1 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183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83
	其中：财政资金		18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3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 年-2023 年)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针对虹桥镇范围内 29 个居委 67 小区进行梳理摸底，对存在占用公共部位等“四必拆”区域全部整治完毕，维护群众合法居住权益，改善住宅小区生活环境。			根据《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针对虹桥镇范围内 29 个居委 67 小区进行梳理摸底，对存在占用公共部位等“四必拆”区域全部整治完毕，维护群众合法居住权益，改善住宅小区生活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 标 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整治拆违项目数		300 个
			开锁服务完成数		1000 次
		质量 指标	拆违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开锁服务合规性		合规
	时效 指标	拆违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开锁服务及时性		及时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联合整治居委小区覆盖数		29 个居委 67 小区
			整治区域回潮率		0%
			安全隐患消除率		100%
市容环境面貌提升性			提升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 意 度 指 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小区居委满意度		≥90%	
		居民满意度		≥90%	

附件 2 社会调查情况汇总分析

2023 年度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

亲爱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虹桥镇财政所委托，我司对 2023 年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展开问卷调查。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本次问卷调查，整份问卷的填写大约需要 2 分钟，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上海海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一、基本信息

1. 您的岗位职责

二、满意度问题

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就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以下问题分别做出事实判断，选出您认可的选项：

1、您对第三方及时响应、处理开展整治工作的满意度（ ）

A. 非常满意 B. 很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2、您对第三方工作人员数量配置及其专业能力的满意度（ ）

A. 非常满意 B. 很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3、您对第三方施工机械及拆除设备（挖掘机、起重机、拆除工具等）的满意度（ ）

A. 非常满意 B. 很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4、您对第三方开展整治工作时，施工安全文明的满意度（ ）

A. 非常满意 B. 很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5、您对第三方拆除垃圾清运、现场恢复情况的满意度（ ）

A. 非常满意 B. 很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6、您对第三方与相关职能部门沟通有效性的满意度（ ）

A. 非常满意 B. 很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7、您对第三方开展项目方案计划合理性和实施有效性的满意度
()

A. 非常满意 B. 很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8、您对项目实施提升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的满意度
()

A. 非常满意 B. 很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三、您对常规联合整治项目有其他的意见和建议吗？

2023年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满意度问卷统计分析

项目组为考察常规联合整治项目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情况，对项目开展过程中参与的联合处置单位开展了一次满意度问卷调查，引入“满意度”指标。社会调查结果统计分析如下：

一、问卷发放回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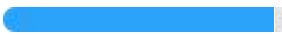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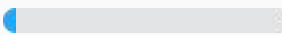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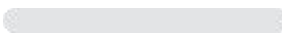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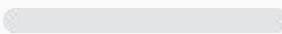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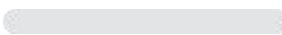
本次问卷对象为项目联合处置单位，累计向 22 人进行满意度调查，共计收回 22 份调查问卷，其中有效问卷为 22 份，有效回收率为 100%。

二、调查问卷统计分析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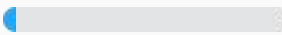
本次问卷调查满意度问题分为 5 档，即“A、B、C、D、E”。满分为 4 分，各档次对应的分值为 4 分、3 分、2 分、1 分、0 分，通过加权计算得出各项指标的满意度比例。

三、调查问卷统计结果

1. 您对第三方及时响应、处理开展整治工作的满意度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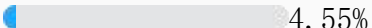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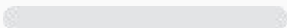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非常满意	21	 95.45%
B. 很满意	1	 4.55%
C. 基本满意	0	 0%
D. 不太满意	0	 0%
E.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	满意度得分为 98.86%

2. 您对第三方工作人员数量配置及其专业能力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非常满意	21	 95.45%
B. 很满意	1	 4.55%

C. 基本满意	0	 0%
D. 不太满意	0	 0%
E.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	满意度得分为 98.86%

3. 您对第三方施工机械及拆除设备（挖掘机、起重机、拆除工具等）的满意度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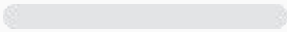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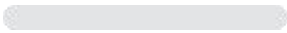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非常满意	21	 95.45%
B. 很满意	1	 4.55%
C. 基本满意	0	 0%
D. 不太满意	0	 0%
E.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	满意度得分为 98.86%

4. 您对第三方开展整治工作时，施工安全文明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非常满意	21	 95.45%
B. 很满意	1	 4.55%
C. 基本满意	0	 0%
D. 不太满意	0	 0%
E.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	满意度得分为 98.86%

5. 您对第三方拆除垃圾清运、现场恢复情况的满意度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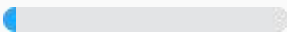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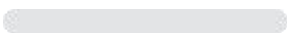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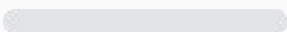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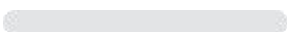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非常满意	20	 90.91%
B. 很满意	2	 9.09%
C. 基本满意	0	 0%

D. 不太满意	0	 0%
E.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	满意度得分为 97.73%

6. 您对第三方与相关职能部门沟通有效性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非常满意	21	 95.45%
B. 很满意	1	 4.55%
C. 基本满意	0	 0%
D. 不太满意	0	 0%
E.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	满意度得分为 98.86%

7. 您对第三方开展项目方案计划合理性和实施有效性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非常满意	21	 95.45%
B. 很满意	1	 4.55%
C. 基本满意	0	 0%
D. 不太满意	0	 0%
E.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	满意度得分为 98.86%

8. 您对项目实施提升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非常满意	21	 95.45%
B. 很满意	1	 4.55%
C. 基本满意	0	 0%

D. 不太满意	0	0%
E.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2	满意度得分为 98.86%

综合来看，本项目总体满意度较高，满意度得分为 98.72%。根据对 22 份问卷进行汇总分析，共计 176 个问题，其中选择 A 项的占 94.89%，选择 B 项的占 5.11%，各选项及其得分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闵行区虹桥镇 2023 年常规联合整治项目问卷调查总体汇总分析表

调研内容		A	B	C	D	E	合计
处置人员问卷	数量	167	9	0	0	0	176
	百分比	94.89%	5.11%	0%	0%	0%	100%
	得分值	668	27	0	0	0	695
业绩值		98.72%					

附件3 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A 项目决策	16	A1 项目立项	8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本项目立项与项目单位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的职能相匹配;③本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④本项目与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其他项目不存在交叉、重复。评分方法:以上4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1分,扣完为止。	工作计划文件、中长期规划文件等与项目有关的文件资料	4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项目的立项申报审批流程,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方法:以上3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35%,扣完为止。	立项申报审批流程等有关政策文件	4
		A2 绩效目标	4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方法:以上4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25%,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申报表等相应申报材料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②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方法:以上2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50%,扣完为止。	项目年度计划、项目基础材料以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1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A3 资金投入	4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调整内容的必要性和规范性。评分方法：以上4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25%，扣完为止。	预算明细表、预算批复文件	3
B 项目过程	24	B1 资金管理	6	B11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分要点：调整后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金额/调整后预算金额)*100%；评分方法：预算执行率≥95%，则得满分；以100%为基数，预算执行率每少10%扣0.5分，扣完为止。	基础数据表、资金明细表	2
				B12 预算调整率	2	项目预算调整是否超过阈值，用于反映和考核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评分要点：预算调整率=累计预算调整额/年初预算金额；评分方法：项目整体和子项目各1分，整体预算调整率每超过5%，扣0.5分；每有一个子项目预算调整率超过20%，扣0.5分，扣完为止。	基础数据表、资金明细表	0.5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方法：以上4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25%，扣完为止。	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使用记录等运行痕迹	2
		B2 组织实施	18	B21 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第三方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且有效执行，如定期走访巡检、档案记录等相关管理制度；②项目单位是否制定或具有健全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包括业务实施管理制度或对第三方考核监督管理制度。评分方法：以上2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50%，扣完为止。	项目管理制度与项目有关的文件资料	3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预算管理制度、资金使用制度等②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评分方法:以上2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50%,扣完为止。	项目管理制度与项目有关的文件资料	4
				B23 工作计划完整有效性	4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作计划是否完整并有效执行。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详细完整的年度工作计划,②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有效执行。评分方法:以上2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50%,扣完为止。	工作计划表	3
				B24 政府采购合规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采购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且实施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采购管理制度或具有采购管理的流程性要求;②是否按照采购管理制度或流程开展项目采购工作;③项目采购方式是否规范、合法。评分方法:以上3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管理制度、采购程序审批单等运行痕迹	2
				B25 合同签订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合同内容是否全面、执行是否有效,反映项目合同管理的有效性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合同管理制度或具有合同管理的流程性要求;②合同等资料是否有效执行并及时归档;③合同签订要素是否齐全,内容逻辑是否合理。评分方法:以上3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管理制度、原始合同、审批流转单等运行痕迹	3
C 项目 产出	30	C1 产出 数量	10	C11 常规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	5	该指标用于考察子项目常规联合整治工作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全年计划完成常规联合整治工作5600工日。评分方法:全年完成常规联合整治工作5600工日得满分,每少完成15%,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合同、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2
				C12 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	3	该指标用于考察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全年计划完成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2000工日。评分方法:全年完成常规联合整治工作2000工日得满分,每少完成20%,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合同、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2
				C13 开锁服务完成数	2	该指标用于考察子项目开锁服务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全年计划完成开锁服务工作1000次。评分方法:全年完成开锁服务工作1000次得满分,否则扣0.5分,每少10次,扣0.5分,扣	项目合同、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1.5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完为止。		
		C2 产出质量	8	C21 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	3	该指标用于考察子项目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质量	评价要点：考察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情况，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全部完成数*100%。评分方法：全年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为100%得满分，每下降10%，扣1分，扣完为止。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3
	C22 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			3	该指标用于考察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质量	评价要点：考察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情况，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全部完成数*100%。评分方法：全年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为100%得满分，每下降10%，扣1分，扣完为止。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3	
	C23 开锁服务合规性			2	该指标用于考察子项目开锁服务是否合规	评价要点：考察开锁服务是否合规。评分方法：全年开锁服务合规得满分，每有一处不合规，扣1分，扣完为止。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2	
		C3 产出时效	8	C31 拆违整治工作响应及时性	3	该指标用于考察拆违整治工作响应是否及时	评价要点：拆违整治工作响应及时性。评分方法：拆违整治工作响应及时完成得满分，每有一件响应不及时扣1分，扣完为止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工作报告	3
	C32 拆违整治工作完成及时性			3	该指标用于考察拆违整治工作完成是否及时	评价要点：拆违整治工作及时性。评分方法：拆违整治工作完成及时完成得满分，每有一件完成不及时扣1分，扣完为止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工作报告	3	
	C33 开锁服务完成及时性			2	该指标用于考察开锁服务完成是否及时	评价要点：开锁服务完成及时性。评分方法：开锁服务完成及时得满分，每有一件完成不及时扣1分，扣完为止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工作报告	2	
		C4 产出成本	4	C41 成本合理性	4	该指标用于考察项目成本是否合理	评价要点：考察各子项目同类工程量成本核算是否一致 评分方法：各子项目同类工程量成本核算一致得满分，每有一个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审价报告	3
D 项目效益	30	D1 社会效益	20	D11 拆违整治工作覆盖率	3	考察拆违整治工作覆盖情况	评价要点：考察拆违整治工作覆盖情况 评分方法：拆违整治工作覆盖29个居委67个小区得满分，每少一个居委或小区扣0.5分，扣	项目资料、工作记录	3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完为止		
				D12 整治区域回潮率	3	考察整治区域回潮情况	评价要点：考察整治区域回潮情况，回潮率=回潮数/整治数*100% 评分方法：整治区域回潮率为0%得满分，每多5%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资料、工作记录	3
				D13 安全隐患消除率	4	考察项目开展安全隐患消除情况	评价要点：考察安全隐患消除情况 评分方法：安全隐患消除率为0%得满分，每多5%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资料、工作记录	4
				D14 安全事故发生数	4	考察项目开展后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评价要点：考察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评分方法：未发生安全事故得满分，每发生1起扣0.5分，扣完为止	项目资料、工作记录	4
				D15 有责投诉处置率	3	考察有责投诉处置情况	评价要点：考察有责投诉处置率，有责投诉处置率=实际处理有责投诉数/有责投诉数 评分方法：有责投诉处置率为100%得满分，每下降5%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资料、工作记录	3
				D16 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性	3	考察项目开展对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情况	评价要点：考察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情况 评分方法：根据满意度调查，处置人员对于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的满意度≥90%得满分，每少5%扣1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调查报告	3
		D2 影响力	6	D21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是否足够支持项目的良性开展，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管理制度不断完善程度。	评价要点：考察确保项目长效可持续发展的部门沟通协调机制和项目长期规划安排等是否建立健全。 评分方法：所有管理机制都建立健全，得满分，每缺少一项制度扣3分，扣完为止。	项目管理要求	3
		D3 满意度	4	D31 联合处置单位满意度	4	考察联合处置单位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评价要点：根据联合处置单位满意度问卷调查结果，评分方法：联合处置单位满意度≥85%得满分，每少5%扣1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问卷	4

一级指标	权重 (%)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总分	100		100	—	100	—	—	—	85

附件 4 工作底稿：评价底稿模版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①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本项目立项与项目单位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的职能相匹配；③本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④本项目与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其他项目不存在交叉、重复。评分方法：以上 4 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 1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工作计划文件、中长期规划文件等与项目有关的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本项目的立项符合上海市和闵行区关于常规联合整治的工作部署和要求，项目主管单位按照《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关于加强违法建筑拆除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关于开展消防安全“三大领域”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规定开展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经调研了解该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且该项目不存在与部门内部其他相关项目内容重复的现象。依据评分方法，本指标得 4 分。
	指标得分：4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项目的立项申报审批流程，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方法：以上 3 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 35%，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立项申报审批流程等与有关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项目立项程度规范合规，符合闵行区虹桥镇财政支出项目的立项申报和审批流程。首先，由项目单位经三重一大会议讨论制定项目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上报闵行区虹桥镇人民政府申请立项，经虹桥镇镇长办公会和镇党委会讨论同意后完成项目立项，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指标得分： 4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方法：以上 4 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 25%，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绩效目标申报表等相应申报材料
评价结果：	<p>本项目前期编制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关联紧密,能具体反映项目实施的主要内容,突出各子项目的项目特性。该项目部分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度较高,产出和效益指标基本符合业绩水平。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指标得分： 2</p>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②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方法：以上2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50%，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年度计划、项目基础材料以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与拟定绩效指标相关的材料
评价结果：	<p>本目前期预算主管单位在绩效指标编制时从项目整体完成情况进行编制，将工作计划分解为项目子任务，进而编制子项目的数量、质量和时效指标以及项目效果指标，但所设立的数量细化指标与项目计划和实际开展时的目标任务数并不对应，如项目单位设立“整治拆违项目数”为完成300个整治拆违工作，但计划和实际开展项目时以“完成工日量”作为考量依据，无法对应，扣1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1分。</p>
	指标得分：1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情况。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调整内容的必要性和规范性。评分方法：以上 4 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 25%，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预算明细表、预算批复文件
评价结果：	<p>本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编制参考计划工作任务量以及往年预算执行情况,项目预算测算依据充分,但年初编制预算时计划完成拆违工程 5600 工日、三合一整治 2000 工日缺少编制明细和具体依据,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p>
	指标得分： 3

B11 预算执行率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	评分要点：调整后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金额/调整后预算金额）*100%；评分方法：预算执行率≥95%，则得满分；以 100%为基数，预算执行率每少 10%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基础数据表，资金明细表
评价结果：	2023 年项目全年预算金额为 243.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预算执行金额为 240.4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95%，>95%。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指标得分： 2

B12 预算调整率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项目预算调整是否超过阈值，用于反映和考核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	评分要点：预算调整率=累计预算调整额/年初预算金额；评分方法：项目整体和子项目各 1 分，整体预算调整率每超过 5%，扣 0.5 分；每有一个子项目预算调整率超过 20%，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基础数据表，资金明细表
评价结果：	本项目 2023 年年初预算金额 183.00 万元，年中调增预算 60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243.00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32.79%，扣 1 分，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调整率为 100%，扣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0.5 分。
	指标得分：0.5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	<p>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方法：以上 4 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 25%，扣完为止。</p>
评分依据：	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使用记录等运行痕迹
评价结果：	<p>本项目资金使用审批流程规范、手续齐全；项目预算资金全部用于项目支出，资金使用符合计划用途。通过对项目单位资金原始凭证、记账凭证等资料进行抽查，各项凭证保存完好、录入规范，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p>
	指标得分： 2

B21 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①第三方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且有效执行,如定期走访巡检、档案记录等相关管理制度;②项目单位是否制定或具有健全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包括业务实施管理制度或对第三方考核监督管理制度。评分方法:以上2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50%,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管理制度与项目有关的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项目管理制度较健全,在招投标与合同签订方面,依据有《虹桥镇合同管理办法》等文件;在项目开展过程中,依据有《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关于开展消防安全“三大领域”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在工作考核管理制度方面,依据有《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工作制度和流程汇编》等文件,包含关于群租整治和破墙开店整治等工作制度。但项目开展过程中对于各子项目的最终验收工作,项目单位并未规定详细的验收要求:如对于已整治建筑或区域是否应满足市容或环境等监管要求,管理制度仍存在欠缺,扣1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指标得分: 3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预算管理制度、资金使用制度等②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评分方法：以上2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50%，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管理制度与项目有关的文件资料
评价结果：	闵行区虹桥镇制定有《财务管理制度》，用于切实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收支行为,具体包括预算执行管理、财务报销操作管理和财政专户管理等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为闵行区虹桥镇下属单位,严格按照闵行区虹桥镇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开展项目财务管理工作,制度执行有效,预算编制程序合规;预算资金专款专用;会计报表和档案资料完整。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4分。
	指标得分：4

B23 工作计划完整有效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作计划是否完整并有效执行。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详细完整的年度工作计划，②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有效执行。评分方法：以上2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50%，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工作计划表
评价结果：	项目单位开展2023年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前制定有年度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但年度工作计划中缺少细化准确的量化目标，扣1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指标得分：3

B24 政府采购合规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单位的采购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且实施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采购管理制度或具有采购管理的流程性要求;②是否按照采购管理制度或流程开展项目采购工作;③项目采购方式是否规范、合法。评分方法:以上 3 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 1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管理制度、采购程序审批单等运行痕迹
评价结果：	2023 年项目单位严格根据《虹桥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规定》实施,落实政府采购或非政府采购流程,按照子项目预算规模,委托第三方具体完成公开招投标工作,采购流程合法合规。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指标得分: 2

B25 合同签订执行有效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项目合同内容是否全面、执行是否有效，反映项目合同管理的有效性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合同管理制度或具有合同管理的流程性要求；②合同等资料是否有效执行并及时归档；③合同签订要素是否齐全，内容逻辑是否合理。评分方法：以上3项均满足，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1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管理制度、原始合同、审批流转单等运行痕迹
评价结果：	2023年虹桥镇联动执法办签订了拆违、开锁、三合一共计3份合同，合同主要条款清晰、资金明确，约定了双方的职责和义务，双方根据合同条款执行有效。但其中开锁和三合一的合同中缺失签订日期，扣1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指标得分：3

C11 常规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该指标用于考察子项目常规联合整治工作完成情况
指标权重：	5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全年计划完成常规联合整治工作 5600 工日。评分方法：全年完成常规联合整治工作 5600 工日得满分，每少完成 15%，扣 1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合同、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评价结果：	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项目单位计划完成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量为 5600 工日，但实际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作量为 3118 工日，其中分项拆除技工 1518 工日，分项拆除普工 1600 工日，扣 3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指标得分： 2

C12 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完成量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该指标用于考察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完成情况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全年计划完成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 2000 工日。评分方法：全年完成常规联合整治工作 2000 工日得满分，每少完成 20%，扣 1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合同、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评价结果：	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项目单位计划完成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量为 2000 工日，但实际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作量为 1400 工日，其中分项拆除技工 700 工日，分项拆除普工 700 工日，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指标得分：2

C13 开锁服务完成数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该指标用于考察子项目开锁服务完成情况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全年计划完成开锁服务工作 1000 次。评分方法：全年完成开锁服务工作 1000 次得满分，否则扣 0.5 分，每少 10 次，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合同、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评价结果：	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项目单位计划完成 1000 次开锁服务，实际全年完成 996 次开锁服务，其中上半年 500 次，下半年 496 次，扣 0.5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5 分。
	指标得分：1.5

C21 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该指标用于考察子项目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质量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考察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情况，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全部完成数*100%。评分方法：全年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为 100%得满分，每下降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评价结果：	根据“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2023 年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达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 3

C22 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该指标用于考察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质量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考察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情况，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全部完成数*100%。评分方法：全年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为 100%得满分，每下降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评价结果：	根据“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2023 年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达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 3

C23 开锁服务合规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该指标用于考察子项目开锁服务是否合规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考察开锁服务是否合规。评分方法：全年开锁服务合规得满分，每有一处不合规，扣1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评价结果：	2023年开锁服务流程、手续合法合规。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指标得分：2

C31 拆违整治工作响应及时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该指标用于考察拆违整治工作响应是否及时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拆违整治工作响应及时性。评分方法：拆违整治工作响应及时完成得满分，每有一件响应不及时扣1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工作报告
评价结果：	<p>2023年拆违整治工作接到举报或发现违法违规现象时项目单位与第三方响应及时。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p> <p>指标得分：3</p>

C32 拆违整治工作完成及时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该指标用于考察拆违整治工作完成是否及时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拆违整治工作及时性。评分方法：拆违整治工作完成及时完成得满分，每有一件完成不及时扣1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工作报告
评价结果：	<p>2023年拆违整治工作完成及时，严格执行7天快速处置流程。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p> <p>指标得分：3</p>

C33 开锁服务完成及时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该指标用于考察开锁服务完成是否及时
指标权重：	2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开锁服务完成及时性。评分方法：开锁服务完成及时得满分，每有一件完成不及时扣 1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工作报告
评价结果：	2023 年开锁服务均及时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指标得分：2

C41 成本合理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该指标用于考察项目成本是否合理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考察各子项目同类工程量成本核算是否一致 评分方法：各子项目同类工程量成本核算一致得满分，每有一个不合理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审价报告
评价结果：	子项目常规联合整治工作项目中，氧气、工业乙炔气审定单价为 1.8 元/m ³ 和 8 元/kg；而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项目中，氧气、工业乙炔气审定单价为 2.95 元/m ³ 和 12.4 元/kg；同一项目中，部分相同工程成本价格核算存在差异，成本核算与制定不够合理，扣 1 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D11 拆违整治工作覆盖率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拆违整治工作覆盖情况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考察拆违整治工作覆盖情况 评分方法：拆违整治工作覆盖 29 个居委 67 个小区得满分，每少一个居委或小区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资料、工作记录
评价结果：	2023 年度拆违整治工作覆盖虹桥镇 29 个居委 67 个小区，拆违整治工作覆盖率达到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D12 整治区域回潮率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整治区域回潮情况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考察整治区域回潮情况，回潮率=回潮数/整治数*100% 评分方法：整治区域回潮率为 0%得满分，每多 5%扣 1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资料、工作记录
评价结果：	2023 年度未发生已整治区域回潮情况，整治区域回潮率为 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D13 安全隐患消除率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开展安全隐患消除情况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考察安全隐患消除情况 评分方法：安全隐患消除率为 0%得满分，每多 5%扣 1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资料、工作记录
评价结果：	2023 年度项目开展，覆盖区域安全隐患消除率达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指标得分：4

D14 安全事故发生数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开展后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考察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评分方法：未发生安全事故得满分，每发生 1 起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资料、工作记录
评价结果：	2023 年度未发生安全事故。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指标得分：4

D15 有责投诉处置率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有责投诉处置情况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考察有责投诉处置率，有责投诉处置率=实际处理有责投诉数/有责投诉数 评分方法：有责投诉处置率为 100%得满分，每下降 5%扣 1 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资料、工作记录
评价结果：	2023 年度共接到投诉 135 次，累计处理 135 次，有责投诉处置率达到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D16 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开展对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情况
指标权重：	3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考察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情况 评分方法：根据满意度调查，处置人员对于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提升的满意度 $\geq 90\%$ 得满分，每少5%扣1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满意度调查报告
评价结果：	评价组对 22 名联合处置单位人员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了解其对于项目实施提升城市综合素质和整体环境形象的满意度，经过汇总分析，满意度得分为 98.86%。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D21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是否足够支持项目的良性开展,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管理制度不断完善的程度。
指标权重：	6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考察确保项目长效可持续发展的部门沟通协调机制和项目长期规划安排等是否建立健全。 评分方法:所有管理机制都建立健全,得满分,每缺少一项制度扣3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项目管理要求
评价结果：	<p>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由虹桥镇联动执法办负责具体实施,在实施过程中与第三方单位、虹桥镇信访办、人口办等其他职能单位建立健全沟通协调机制、信息沟通渠道畅通及时,确保项目高效运转。但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子项目“三合一联合整治”所签订合同规定服务期限为2023年10月17日至2023年12月16日,共计2个月,而“三合一联合整治”项目于2023年11月已通过验收,子项目验收通过时早于服务期限所规定截止日期,从而导致子项目最终实施情况以及后续相关合同费用支付问题存在风险。依据评分方法,本指标得3分。</p>
	指标得分： 3

D31 联合处置单位满意度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预算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指标解释：	考察联合处置单位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指标权重：	4
评价标准：	评价要点：根据联合处置单位满意度问卷调查结果，评分方法：联合处置单位满意度 $\geq 85\%$ 得满分，每少5%扣1分，扣完为止
评分依据：	满意度问卷
评价结果：	评价单位针对虹桥镇常规联合整治项目开展情况，设计了处置人员满意度问卷调查，了解其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情况，有效发放并回收问卷数量为22份。根据问卷调查分析结果，群众满意度评价得分为98.72%。依据评分办法，本指标得4分。
	指标得分：4

附件 5 其他涉及重要文件和相关材料

1. 关于转发《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
(闵虹府办〔2016〕5号)

闵行区虹桥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

闵虹府办〔2016〕5号

**关于转发《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的
通知**

各村、居委及有关部门：

《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已经镇政府
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虹桥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3月4日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闵行区虹桥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3月4日印发

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

←

为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五违”整治的工作要求和有关会议精神，维护群众合法居住权益，改善住宅小区生活环境，结合虹桥实际，决定依法开展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聚焦住宅小区内违法建筑、房屋群租、无证无照经营等制约城市发展的短板问题，依托“大联动+”的平台资源，集中开展“五违”整治行动，切实解决一批群众感受直接、社会矛盾突出的问题，努力构建和谐安宁的生活环境。←

二、工作目标

按照“安全隐患必须消除、违法无证建筑必须拆除、脏乱差现象必须整治、违法经营必须取缔”工作要求，以住宅小区为单位齐步推进综合整治工作，重点治理侵占公共部位的存量违法建筑以及各类危害公共安全的违法违规行，做到2016年9月前拆除居民区内规划红线外10917.5平方米存量违法建筑，取缔无证无照经营户586家，整治“群租”793户，并形成长效管理机制，做好“止新”工作。←

三、组织领导

成立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工作组，镇党委副书记、镇长韩永强任组长，党委委员、武装部部长张红兵，副镇长张震、蔡静怡，人大副主席、工会主席苏新华任副组长，

2←

按照区委、区政府总体要求，统一领导全镇“五违”整治工作；镇拆违办、房管办、综治办、社区办、城管中队、安监所、联动执法办、人口办、信访办、市场监管所、派出所等职能部门负责人以及各村、居委党组织书记任工作组成员。以上人员如遇职务变动，由其继任人员自然更替（详见附件1）。←

四、职责分工←

拆违办：对接上级工作要求，明确拆违操作口径，制定、落实具体实施方案，确保拆违现场文明施工。←

房管办：牵头执行群租整治，开展信息收集、数据汇总和上报等工作，并督促物业加强日常防范，落实长效管理机制。←

综治办：落实维稳相关措施，维护现场整治秩序，并联络、协调信访办、派出所等部门做好善后处理。←

社区办：培训指导各村、居委做好调查摸底、分类统计、宣传告知、材料积累等准备，配合执法部门开展立案查处。←

城管中队：履行执法主体职责，查处圈占公共道路、场所等违法行为，并对建筑物本体内的存量违法建筑进行立案强拆，申请区政府做出强制决定。←

安监所：查处侵占消防通道、逃生平台等危害公共安全的问题，对不符合标注的安全设施落实改造措施。←

联动执法办：配合职能部门开展违章搭建、群租等综合整治。←

人口办：进行来沪人员信息采集、比对及注销工作，推进住房租赁合同登记备案与居住证管理的信息共享机制。↵

信访办：负责及时疏导和有效处置群体性上访。↵

市场监管所：取缔中介、餐饮、蔬果点、美容美发足浴等无证无照经营户，协助处理其他涉及的违法违规整治工作。↵

派出所：落实警力协助开展上述整治行动，维护现场执法秩序，并掌握小区动态，保障各职能部门依法行政。↵

各村、居委：根据辖区特点及自行排摸汇总情况，切实承担属地化管理职责，做实小区基本管理单元工作，明确重点整治区域和领域范围，配合职能部门实施前端管理及善后事宜。↵

五、“五违”整治重点↵

围绕全镇住宅小区内“五违”现象的总体情况，以拆违为突破口，集中力量对以下问题进行整治：一是侵占公共绿地、道路、消防通道等公共部位的违法建筑，公益设施除外；二是房屋群租行为以及用于出租谋利的天井、平台、露台等建筑物本体内的存量违法建筑；三是以“居改非”、破墙开店形式实施的无证无照经营；四是居民反复投诉、社会矛盾反映突出的各类违法建筑；五是其他危害公共安全的各类违法建筑。↵

六、实施步骤↵

(一) 调查摸底阶段 (2015 年 11 月-2016 年 1 月)

根据《闵行区住宅小区拆违和环境综合整治标准》文件精神，对存量违法建筑进行梳理摸底，实现全覆盖备案制。在认真做好基础性工作的前提下，分清类别，界定性质，明确违章建筑、无证无照经营及群租等现状，形成“一户一档”信息，建立“五违”情况数据库，为后期制定实施方案提供数据支撑。

(二) 宣传教育阶段 (2016 年 1 月-2016 年 2 月)

围绕小区整治工作，始终践行舆论先行理念，通过多层次、多渠道的宣传攻势，发挥教育引领作用。一是营造良好工作氛围，用先进典型和成功案例鼓励群众自主参与，以黑板报、横幅、宣传单等增强造势实效，全面夯实基层基础。二是开展自拆和助拆活动，发布《关于虹桥镇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带头参与拆违和环境综合整治的通知》，要求各级党员干部自觉开展自查自纠，带头支持和拥护“五违”整治。

(三) “五违”整治阶段(2016 年 3 月-2016 年 8 月)

1、完成试点小区整治工作

选取流晶逸彩和名都城作为我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试点小区，在 2016 年 3 月底前完成辖区内“五违”整治任务，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作方法。

2、违章搭建整治

在总结试点小区经验的基础上，按照“销项式”管理模式，以小区为单位实施违法建筑立案查处、拆除，重点整治

侵占绿地、道路、消防通道以及其他公共部位的各类违法建筑，实现“整治一处、验收一处、销项一处”的有序推进，并将每月进展情况及时上报镇主要领导(详见附件2)。同时，对于部分容易引发社会矛盾、存在安全隐患的私有空间违法建筑启动执法立案程序，切实做到早报早好、应保尽保，并对走完执法程序的违法建筑申请区政府强制拆除。←

3、“群租”治理←

与拆除违法建筑同步推进，围绕“止新拆旧”工作主线，借助居民区“四位一体”自治力量，释放教育引导效应，劝导业主自行整改，督促租赁户自觉搬离，最大限度降低整治成本，减少冲突和矛盾的发生。对各村、居委快速处置无效的，上报镇级层面统一进行处理，并根据执法程序和期限要求落实告知、处罚和强制执行等规定动作，确保程序执行到位、时间衔接紧凑。←

4、无证无照经营整治←

针对住宅小区内破墙开店的无证经营问题，以恢复居住功能为标准，参照《闵行区关于无证无照经营整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内容，坚决取缔查处，由镇市场监督所统筹安排，采用约谈劝导、联合整治、行政处罚等工作方式，按目标节点完成各项处置工作。←

(四) 成果巩固阶段 (2016年9月-2016年12月)←

积极巩固成果实效，防止短期效应。对“五违”整治后的区域进行综合施策，开展补缺与巩固工作，并进一步加强

与物业安保人员的日常沟通、协同合作，全面落实长效管理措施。↵

七、工作要求↵

(一) 认清形势，统一思想↵

各相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到拆违和环境综合整治是改善全镇环境面貌的重要举措，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发挥职能作用，选优配齐人员队伍。各村、居委党组织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要积极配合职能部门狠抓落实，确保措施有效、执行有力。↵

(二) 突出重点，有效推进↵

对辖区范围内重点整治的违法建筑，要以小区为单位，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标准，提出工作要求。其中，拆违以恢复原状为标准，“居改非”以恢复工作为标准。其他专项整治工作，要做到与拆违整治共同推进，同步管理，真正使整治效应成倍扩大。↵

(三) 左右协同，形成合力↵

牢固树立“一盘棋”思维，各相关部门之间要紧密协作，进一步明确职能分工，理顺职责关系，并以落实日常沟通联络机制为抓手，对发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做到互通有无、共同谋划，确保此项工作的高效推进。↵

(四) 依法行政，文明执法↵

在具体实施过程中，要严格依法办事，注意方式方法，正确处理好依法行政与社区维稳的关系。对矛盾突出的案件

予以提前介入、妥善处理，防止矛盾激化，确保各项安保措施落实到位，杜绝恶性事件的发生。↵

(五) 双管齐下，长效管理↵

各村、居委要发挥属地管理职责，督促物业安保人员严格检查进出小区的车辆，拒绝房屋群租、无证无照等装修车辆进入。各职能部门要充分利用“大联动”平台资源，加大对重点区域、重要时段的巡查监管，建立健全岗位巡查责任制，避免管理区域留盲点。今后凡确认是违法违规行为的，必须及时进行处置，深化巩固综合整治成果。↵

↵

附件：↵

1、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工作组人员名单↵

2、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月度推进表↵

↵

↵

↵

↵

↵

↵

↵

↵

↵

↵

2. 关于开展消防安全“三大领域”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闵虹消办〔2023〕4号）

闵行区虹桥镇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闵虹消办〔2023〕4号

关于开展消防安全“三大领域”风险隐患集中 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

←

各消（安）委会成员单位，各村、公司和居委及有关单位：

根据区委平安闵行建设季度工作例会精神以及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相关工作要求，镇消委办结合实际，决定自即日起在全镇范围内组织开展“三合一”领域、电动自行车充电领域以及市场、仓储、小型园区、出租厂房等领域（以下简称“三大领域”）消防安全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现就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排查整治内容

（一）“三合一”领域

1. **集中排查整治**。即日起至7月15日，各单位要重点针对沿街餐饮、商铺等开展一轮全覆盖排查，重点排查违规住人、违规设置隔间、违规用电用火用气等情况，消防设施设备（灭火类、报警类、通道类等）的配置、管理情况，重点识别是否存在生火做饭、是否有大量生活用品、是否有晾晒衣物以及是否有床铺、床垫、躺椅等情况，重点标识“疑似三合一”场所或“三合一”场所，对存在“疑似三合一”

行为的场所要加强巡查检查，对判定存在“三合一”行为的场所要落实即查即改并严防回潮。←

2. 长效管控阶段。各单位要将“三合一”排查整治纳入辖区基层网格等巡查力量日常重点监管事项，联合相关执法力量，建立完善“三合一”场所清退整治流程和机制，确保发现“三合一”行为后，第一时间调集执法力量、第一时间完成清退整治。←

3. 加强技防措施。各单位要参照宝山区大场镇“三合一”场所治理模式，将路面监控、室内视频、红外感应以及水电、煤气使用数据接入城市运行中心，实时监测沿街餐饮、商铺等重点场所每日23时至次日6时人员生活、活动迹象，对发现异常数据的场所立即派遣夜间巡查值守人员上门核查，及时清退留宿人员并登记在册、追踪督改。←

(二) 电动自行车充电领域←

1. 集中调研缺口。即日起至7月15日，支队将联合全国电动自行车充（换）电设备领域头部企业和国有企业及第三方机构，赴各街镇专项调研电动自行车充（换）电设施数量缺口，请各单位积极配合并提供相关数据，为电动自行车充电领域专项整治提供专业建议和决策依据。←

2. 强化日常管理。各单位要**特别关注**城中村、农村出租房、居民社区和规模租赁住宿场所，**重点排查**电动自行车室内停放、蓄电池入户充电以及飞线充电等情况，**重点加强居民安全使用、停放电动自行车警示宣传教育**，对违规行为及时上门劝阻，对屡教不改的移交公安派出所实施执法惩戒。←

3. 加速基础建设。各单位要加快本年度“增配电动自行车充（换）电柜”消防实事项目建设进度，并主动结合辖区内市民群众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需求和专项调研成果，视情在矛盾较为突出的地区进一步增配充（换）电设备，优先解决市民群众“有得充、方便充”的问题。

（三）市场、仓储、小型园区、出租厂房等领域

1. 建立健全底数。各单位要对前期厂房仓库专项排查整治成效开展“回头看”，并在此基础上将辖区内市场纳入排查范围，在7月15日前按照同样要求、同样标准开展底数登记、隐患排查和综合整治。

2. 明确整治重点。各单位要将检查发现存在擅自改变建筑用途且消防安全未同步设防、违章搭建占用防火间距或消防车道、消防设施缺少或严重损坏、层层转租分租日常管理缺位以及“三合一”违规住人等5类突出违法行为的，全部列为重大火灾风险单位，落实“一点一方案”限期整改。

3. 加速闭环整治。各单位要严格落实辖区管理责任，开展分级分类分色整治，对“五类”突出违法行为不能整改的，要坚决责令停用、恢复原始用途或限期业态转型；对违法行为特别严重或整改迟缓的单位，要集中运用媒体曝光、政府挂牌等形式予以督办，下定决心消除一批辖区重大火灾风险。

二、工作要求

（一）切实加强责任落实。各单位要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结合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以及厂房仓库等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任务，抓

好统筹、压茬推进，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动态上报隐患清单。各单位要确定“三大重点领域”消防安全风险集中排查整治工作联络员。自7月5日起，请各消（安）委会成员单位，各村、公司及居委于每周二中午12时前将排查整治情况明细表及典型做法（附件1-3）报送至镇安监所——[朱汇文](mailto:zhw@shmh.gov.cn)邮箱（zhw@shmh.gov.cn）。↵

（联系人：朱汇文，联系电话：18121473119）↵

↵

附件1. “三合一”领域排查整治信息登记表↵

2. 电动自行车充电领域排查整治信息登记表↵

3. 市场、仓储、小型园区、出租厂房等领域排查整治信息登记表↵

↵

虹桥镇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7月4日↵

3. 拆违合同、验收单及项目开展明细：

2023 年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常规 联合整治项目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11N7702447142022202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闵行区虹桥镇城市运行管理 乙方：上海中泉拆迁工程有限公司

中心（上海市闵行区虹桥镇应急指挥中心）

地址：合川路 2885 号 B 楼 450 室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3025 号
314 室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200090

电话：18116075609 电话：13162310028

传真： 传真：

联系人：曹雯菁 联系人：陆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

1.2 乙方为甲方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服务。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 1668000 元，大写：壹佰陆拾陆万捌仟元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详见响应文件。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保密

5.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6. 付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6.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6.2.1 付款条件：

序号	支付条件	支付比例（%）
1	合同签订、施工人员进场施工一周	50
2	工程结束，经验收合格审计后	50

7.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7.1 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7.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7.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7.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7.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7.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8.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8.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8.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8.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8.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8.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8.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8.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8.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 补救措施和索赔



9.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9.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0. 履约延误

10.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0.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1. 误期赔偿

11.1 除合同第 12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



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2. 不可抗力

12.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2.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2.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3. 争端的解决

13.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3.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3.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4. 违约终止合同

14.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4.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5. 破产终止合同

15.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6. 合同转让和分包

16.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7. 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18. 合同附件

18.1 本合同附件包括：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补充协议（如有）：。

18.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8.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19. 合同修改



19.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日期：2022-12-26



日期：2022-12-26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填报单位(盖章): 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项目名称: 常规联合整治(违建项目)

项目合同甲方: 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项目合同乙方: 上海中泉拆迁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11N7702447142022202

服务内容及目标: 根据《虹桥镇住宅小区“五违”整治实施方案》, 针对虹桥镇范围内29个居委67小区进行梳理摸底, 对存在占用公共部位等“四必拆”区域全部整治完毕, 维护群众合法居住权益, 改善住宅小区生活环境。

项目服务期限: 2023年1月1日-2023年10月31日

服务质量验收是否合格: 是 否 (请将不符合项填入以下空白处)

设备质量验收是否合格: 是 否 (请将不符合项填入以下空白处)

是否符合保密协议中要求的信息安全条款: 是 否 (请将不符合项填入以下空白处)

其他验收项:

验收意见汇总: 通过 不通过

甲方验收人员签字:

王高柳

日期: 2023.11.1

甲方负责人签字:

钱春峰

日期: 2023.11.1

此表作为付款的参考依据

2023年虹桥镇违法建筑拆除明细汇总表

单位(盖章):

序号	分类项目 (投诉来源)	详细地址	拆除时间	面积	类型(1)						搭建情况(1)			拆除方式(1)			执法主体(1)			是否涉及投诉 (涉及投诉填投诉 编号)	
					居民 居住	企业 厂房	商业 经营	公共 区域	其他	其他	空透	新建	存量	自拆	助拆	强拆	城管	规土	房管		其他
1	主动发现	程家桥路269弄19号202室	1月2日	30	1							1						1			
2	主动发现	吴中路1898弄17号102室	1月2日	30	1							1						1			
3	主动发现	虹梅路2989弄55号	1月2日	30					1			1						1			
1	主动发现	虹梅路3001弄88支弄17号	1月12日	15					1			1						1			
2	主动发现	虹梅路2989弄16号	1月11日	100					1			1						1			
3	主动发现	吴中路1898弄15号501室	1月9日	20	1							1						1			
4	主动发现	虹中路158弄16号101室	1月12日	20	1							1						1			
5	主动发现	虹梅路3321弄3号101室	2月8日	20	1							1						1			
6	主动发现	虹梅路2989弄46号	3月9日	30					1			1						1			
7	主动发现	虹中路299弄41号	2月20日	30					1			1						1			
8	主动发现	虹中路299弄42号	2月20日	30					1			1						1			
9	主动发现	金南路88弄60号201	2月20日	15	1							1						1			
10	主动发现	龙柏二村85号101室	2月28日	15	1							1						1			
11	主动发现	虹梅路3332号A28-1	2月27日	30					1			1						1			
12	主动发现	莲花路2151弄108号102室	3月8日	20	1							1						1			
13	主动发现	龙柏二村138号103室	3月2日	15	1							1						1			
14	主动发现	龙柏二村61号101室	3月2日	15	1							1						1			
15	主动发现	吴中路970弄44号102室	3月8日	15	1							1						1			
16	主动发现	虹松路217弄龙柏三村27号103室	3月1日	15	1							1						1			
17	主动发现	虹梅路2330弄11号101室	3月21日	20	1							1						1			
18	主动发现	虹梅路2330弄13号102室	3月14日	20	1							1						1			
19	主动发现	虹梅路2330弄14号101室	3月14日	20	1							1						1			
20	主动发现	虹梅路3001弄88支弄17号	3月22日	20					1			1						1			
21	主动发现	虹梅路3001弄88支弄22号	3月22日	20					1			1						1			
22	主动发现	吴中路632弄64号101室	3月22日	20	1							1						1			
23	主动发现	虹井路618弄7号301-302室	3月24日	20	1							1						1			
24	主动发现	金南路88弄25号101室	3月22日	20	1							1						1			
25	主动发现	金汇南路60弄7号1102室	3月21日	20	1							1						1			
26	主动发现	龙柏七村115号101室	3月28日	20	1							1						1			
27	主动发现	虹梅路2989弄19号	3月28日	30					1			1						1			
28	主动发现	虹许路555弄217号	4月10日	30					1			1						1			
29	主动发现	虹梅路2330弄22号102室	4月5日	20	1							1						1			
30	主动发现	虹中路460弄4号201室	4月2日	20	1							1						1			
31	主动发现	龙柏二村61号101室	4月2日	20	1							1						1			
32	主动发现	虹莘路3800弄15号101	4月17日	20	1							1						1			
33	主动发现	吴中路970弄45号102	4月20日	20	1							1						1			
34	主动发现	莲花路2150弄19号101	4月20日	20	1							1						1			
35	主动发现	吴中路632弄157号	4月26日	20					1			1						1			
36	主动发现	虹梅路3332号A28-1	5月9日	20					1			1						1			
37	主动发现	龙柏二村110号102	5月15日	20	1							1						1			
38	主动发现	龙柏五村17号101	5月16日	20	1							1						1			
39	主动发现	虹中路780弄29号101室	6月5日	20	1							1						1			
40	主动发现	龙柏二村138号103室	6月5日	20	1							1						1			
41	主动发现	吴中路940弄20号102室	6月5日	20	1							1						1			
42	主动发现	虹梅路3001弄88支弄49号	6月5日	20					1			1						1			
43	主动发现	吴中路632弄117号	5月29日	20					1			1						1			
44	主动发现	龙柏三村27号103室	5月20日	20	1							1						1			
45	主动发现	龙柏三村87号102室	5月20日	20	1							1						1			

46	主动发现	红松路518号顶楼	5月31日	20						1	1						1		
47	主动发现	红梅路3001弄88支弄49号	6月3日	20						1	1							1	
48	主动发现	红梅路3233弄A2B-1	6月13日	100						1	1							1	
49	主动发现	金汇路588弄35号1301室	6月21日	20	1						1							1	
50	主动发现	环镇南路88弄55号	6月25日	30						1	1							1	
51	主动发现	程家桥路299弄a7	6月25日	10						1	1							1	
52	主动发现	程家桥路299弄a6	6月25日	40						1	1							1	
53	主动发现	红梅路2964弄7号底楼东侧	6月26日	20							1	1						1	
54	主动发现	红梅路3001弄88支弄114号	6月26日	20						1	1							1	
55	主动发现	吴中路389弄6号301室	6月21日	20	1						1							1	
56	主动发现	金市路88弄52号102室	6月30日	20	1						1							1	
57	主动发现	红梅路3001弄88支弄21号	6月26日	30						1	1							1	
58	主动发现	金汇南路258弄25号	7月4日	20						1	1							1	
59	主动发现	金汇路515弄16号601室	6月28日	20	1						1							1	
60	主动发现	龙柏四村198号101室	7月5日	20	1						1							1	
61	主动发现	龙柏五村32号101室	7月7日	20	1						1							1	
62	主动发现	程家桥路299号A6栋	7月25日	50						1	1							1	
63	主动发现	程家桥路299号A7栋	7月25日	50						1	1							1	
64	主动发现	龙柏二村138号103室	7月20日	20	1						1							1	
65	主动发现	红梅路3221弄64号102室	7月25日	20	1						1							1	
66	主动发现	龙柏四村42号601室	7月26日	20	1						1							1	
67	主动发现	虹许路555弄227号	7月27日	50						1	1							1	
68	主动发现	红梅路3001弄88支弄66号	7月27日	50						1	1							1	
69	主动发现	吴中路585弄1号101室	7月27日	20	1						1							1	
70	主动发现	虹井路618弄7号401室	8月1日	20	1						1							1	
71	主动发现	红松路332弄2号1102室	8月1日	20	1						1							1	
72	主动发现	吴中路1339号4楼顶	8月8日	100							1	1						1	
73	主动发现	虹泉路1078号	8月1日	20							1	1						1	
74	主动发现	吴中路820弄4号103室	8月1日	15	1						1							1	
75	主动发现	红梅路3233弄A2B-1	8月8日	100						1	1							1	
76	主动发现	红梅路3233弄A2B-4	8月9日	100						1	1							1	
77	主动发现	红梅路3233弄B1B-2	8月10日	100						1	1							1	
78	主动发现	红梅路3232号C5-2	8月11日	100						1	1							1	
79	主动发现	红梅路3232号C15-2	8月12日	100						1	1							1	
80	主动发现	红梅路3232号C25-1	8月13日	100						1	1							1	
81	主动发现	吴中路1898弄18号102室	8月4日	15	1						1							1	
82	主动发现	吴中路1898弄8号101室	8月7日	20	1						1							1	
83	主动发现	龙柏六村119号101室	8月7日	15	1						1							1	
84	主动发现	吴中路1231号	8月9日	50							1	1						1	
85	主动发现	吴中路389弄5号302室	8月9日	30	1						1							1	
86	主动发现	红松东路620号	8月14日	20							1	1						1	
87	主动发现	龙柏三村180号104室	8月15日	20	1						1							1	
88	主动发现	红梅路3232弄A2B-4	8月15日	50						1	1							1	
89	主动发现	吴中路405弄100支弄10号102室	8月9日	20	1						1							1	
90	主动发现	红梅路3233弄A2B-1	8月10日	50						1	1							1	
91	主动发现	吴中路389弄6号302室	8月16日	20	1						1							1	
92	主动发现	吴中路389弄3号302室	8月21日	20	1						1							1	
93	主动发现	虹中路480弄57号101室	9月1日	20	1						1							1	

94	主动发现	金汇南路258弄3号101室	8月17日	20	1						1						1		
95	主动发现	莲花路2151弄79号101室	8月25日	20	1						1							1	
96	主动发现	虹许路788弄54号	9月5日	100					1		1							1	
97	主动发现	虹许路788弄71号	9月21日	50					1		1							1	
98	主动发现	虹梅路2989弄45号	8月21日	50					1		1							1	
99	主动发现	龙柏七村66号502室	8月23日	20	1						1							1	
100	主动发现	虹梅路2989弄45号	9月11日	100					1		1							1	
101	主动发现	虹中路480弄11号102室	9月4日	25	1						1							1	
102	主动发现	红松东路620号停车场北侧	9月5日	20							1	1						1	
103	主动发现	红松东路620号	9月5日	20							1	1						1	
104	主动发现	虹梅路2200弄7号101室	9月1日	20	1						1							1	
105	主动发现	虹梅路2333号A22-4	9月12日	20						1		1						1	
106	主动发现	虹梅路2989弄19号	9月8日	150						1		1						1	
107	主动发现	虹梅路2001弄89弄172号	9月13日	20								1						1	
108	主动发现	虹梅路2329弄15号103室	9月15日	100						1		1						1	
109	主动发现	张虹路135弄13号102室	9月15日	20	1							1						1	
110	主动发现	红松东路620号	9月20日	20	1							1						1	
111	主动发现	虹梅路2989弄55号	9月27日	80							1	1						1	
112	主动发现	龙柏二村162号103室	9月21日	20						1		1						1	
113	主动发现	金汇路460弄金汇丽舍足球场	9月25日	100	1							1						1	
114	主动发现	环镇南路88弄61号	9月21日	20								1	1					1	
115	主动发现	虹中路460弄8号101室	9月27日	20							1		1					1	
116	主动发现	吴中路405弄10号102室	9月26日	30	1								1					1	
117	主动发现	莲花路2151弄4号103室	9月20日	20	1								1					1	

118	主动发现	虹梅路3001弄88支弄138号	10月12日	20	1					1							1		
119	主动发现	龙柏三村29号602室	9月28日	20					1	1								1	
120	主动发现	虹梅路2899弄26号2楼	9月28日	30	1					1								1	
121	主动发现	虹泉路1078号井亭天地	9月28日	50	1					1								1	
122	主动发现	龙柏三村142号101室	10月13日	20						1	1							1	
123	主动发现	龙柏三村53号102室	10月11日	20	1						1							1	
124	主动发现	金雨路88弄35号101室	10月16日	20	1						1							1	
125	主动发现	红松东路620号	10月17日	50	1						1							1	
126	主动发现	虹中路399弄56号	10月17日	30						1	1							1	
127	主动发现	吴中路405弄75支7号501室	10月16日	20	1						1							1	
128	主动发现	古北路1999弄6号2901	10月26日	100	1						1							1	
129	主动发现	古北路1999弄15号2902	10月26日	50	1						1							1	
130	主动发现	虹秀路78弄65号	10月30日	20						1	1							1	
131	主动发现	虹梅路3001弄88支弄65号	10月20日	20						1	1							1	
132	主动发现	虹梅路3297弄77号1202室	10月26日	20	1						1							1	
133	主动发现	虹梅路3221弄65号101室	10月18日	20	1						1							1	
134	主动发现	上虹中学	10月28日	50							1	1						1	
135	主动发现	吴中路918号农行闵行虹梅支行	10月27日	50							1	1						1	
136	主动发现	虹梅路3215弄99支弄2号1001室	11月2日	20	1						1							1	
137	主动发现	龙柏三村104号101室	11月8日	20	1						1							1	
138	主动发现	红松东路1099号20号楼	11月13日	30	1						1							1	
139	主动发现	龙柏四村198号101室	11月15日	20	1						1							1	
140	主动发现	虹中路780弄42号103室	11月8日	20	1						1							1	
141	主动发现	吴中路940弄8号302室	11月7日	20	1						1							1	
142	主动发现	虹梅路3215弄99支弄2号1001室	11月2日	20	1						1							1	
143	主动发现	龙柏七村西側外环	11月8日	50							1	1						1	
144	主动发现	红松路700弄35号101室	11月8日	20	1						1							1	
145	主动发现	虹梅路2159弄9号101室	11月12日	10	1						1							1	
146	主动发现	虹梅路3001弄88支弄105号	11月15日	60						1	1							1	
147	主动发现	虹秀路78弄160号302室	11月28日	20	1						1							1	
148	主动发现	红松路175弄34号701室	11月22日	20	1						1							1	
149	主动发现	青杉路150弄3号301室	11月30日	20	1						1							1	
150	主动发现	虹秀路78弄152号	11月30日	20						1	1							1	
151	主动发现	金汇路460弄16号1001室	12月16日	20	1						1							1	
152	主动发现	虹梅路3333号A22-4	12月11日	50						1	1							1	
153	主动发现	古北路311弄61号102室	12月18日	20	1						1							1	
154	主动发现	虹梅路3221弄12号101室	12月11日	20	1						1							1	
155	主动发现	虹秀路78弄169号	12月12日	30						1	1							1	
156	主动发现	古羊路1129号东郡城俱乐部	12月8日	50							1	1						1	
157	主动发现	吴中路1898弄紫藤华庭20号顶楼	12月7日	30						1	1							1	
158	主动发现	虹梅路3297弄50号102室	12月11日	50	1						1							1	

4. 开锁合同及部分项目开展明细

虹桥镇群租整治开锁项目合同

甲方：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乙方：闵行区浦锦街道防盗锁具专营店

甲乙双方经平等一致，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自愿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14.95万元，单价 150 元（含税）/把（依实际开锁数量结算）

二、合同付款方式

支付方式：每年 6 月和 10 月支付（每季度按实际开锁数量甲方支付乙方价款）

三、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 10 个月。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

四、责任和义务

- 1、甲方不干涉乙方正常工作，并在与乙方合作期间，乙方创造的一切可获得利益完全属于乙方。
- 2、在合同实施过程中，甲方行使指导、协调、监督的管理职能。
- 3、甲方负责委托审计单位提前介入预算报价进行审核，并行使监督职能，力求审核结果做到客观、公正、实事求是，以充分发挥整治群租服务保障，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 4、甲方对开锁人员的力量和技术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相关工作进行现场检查、指导和监督，督促各项整改工作。

录。

- 6、 乙方在接到甲方整治方案后，按照甲方指定的地点准时到场。
- 7、 整治行动过程中，乙方必须得到甲方工作人员核实准确后方可实施开锁，否则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8、 乙方在整治行动作业时，需携带工作牌及有效证件。

五、 违约责任及考核

- 1、 甲乙双方严格按照合同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违反都将按照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2、 甲方发现并有充分的证据证明乙方不能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或者达不到本合同的约定条款，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经济赔偿和诚信责任。
- 3、 乙方在项目过程中造成的自身损害或第三人损害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 其他

- 1、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2、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 3、 合同修改，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 4、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上半年开锁费用清单

序号	地 址	数量 (把)	开锁费用 (每把150元)	备 注
1	吴中路689弄9号201室(12345)	1	150	
2	吴中路677弄99支弄11号102室	1	150	
3	吴中路397弄6号302室 (12345)	1	150	
4	虹中路780弄39号603室 (12345)	1	150	
5	龙柏三村41号101	1	150	
6	龙柏三村44号601室 (12345)	1	150	
7	龙柏三村146号202室	1	150	
8	紫藤路266弄151号1401室	1	150	
9	万源路2289弄58号101室 (12345)	1	150	
10	万源路2289弄58号102室 (12345)	1	150	
11	万源路2289弄58号201室 (12345)	1	150	
12	吴中路677弄99支弄8号1602室 (12345)	1	150	
13	伊犁南路32弄24号301室 (12345)	1	150	
14	莲花路2151弄28号201室	1	150	
15	莲花路2151弄28号202室	1	150	
16	吴中路677弄99支弄2号501室	1	150	
17	吴中路677弄99支弄8号2003室	1	150	
18	吴中路511弄56号901室 (12345)	1	150	
19	吴中路598弄2号1801室	1	150	
20	虹中路780弄59号401室 (12345)	1	150	
21	虹中路780弄50号101室 (12345)	1	150	
22	虹中路780弄50号201室 (12345)	1	150	

2023年上半年开锁费用清单

序号	地 址	数量 (把)	开锁费用 (每把150元)	备 注
443	环镇南路200弄13号801室	1	150	
444	环镇南路200弄13号1101室	1	150	
445	环镇南路200弄15号1102室	1	150	
446	环镇南路200弄16号403室	1	150	
447	环镇南路200弄27号1101室	1	150	
448	环镇南路200弄28号301室	1	150	
449	环镇南路200弄28号802室	1	150	
合 计:		500	75000	
共计 (人民币): 75000.00元 (大写: 柒万伍仟圆整)				

2023年下半年开锁费用清单

序号	地 址	数量 (把)	开锁费用 (每把150元)	备 注
1	虹梅路2759弄12号202室 (12345)	1	150	
2	姚虹路299弄15号101室 (12345)	1	150	
3	吴中路730弄3号501室 (12345)	1	150	
4	虹中路460弄29号101室 (12345)	1	150	
5	虹中路460弄29号102室 (12345)	1	150	
6	紫藤路266弄150号1708室	1	150	
7	莲花路2151弄8号101室	1	150	
8	莲花路2151弄98号103室	1	150	
9	虹梅路2759弄14号602室 (12345)	1	150	
10	虹梅路2986弄4号202室 (12345)	1	150	
11	虹梅路2998弄1号602室	1	150	
12	虹梅路3321弄62号101室 (12345)	1	150	
13	虹梅路3321弄62号402室 (12345)	1	150	
14	虹梅路3321弄62号502室 (12345)	1	150	
15	虹中路780弄59号401室 (12345)	1	150	
16	虹梅路3001弄88支弄23号	1	150	
17	虹中路460弄38号902室 (12345)	1	150	
18	红松路175弄183号101室 (12345)	1	150	
19	黄桦路85弄27号101室	1	150	
20	黄桦路85弄28号102室	1	150	
21	龙柏四村223号201室	1	150	
22	龙柏五村18号102室	1	150	



2023年下半年开锁费用清单

序号	地 址	数量（把）	开锁费用 （每把150元）	备 注
368	环镇南路200弄32号302室	1	150	
369	环镇南路200弄35号702室	1	150	
370	环镇南路200弄38号801室	1	150	
371	环镇南路200弄39号1202室	1	150	
372	环镇南路200弄39号301室	1	150	
373	环镇南路200弄40号1102室	1	150	
374	环镇南路200弄40号301室	1	150	
375	环镇南路200弄41号1302室	1	150	
376	环镇南路200弄43号1002室	1	150	
377	环镇南路200弄44号402室	1	150	
378	万源路2289弄2号301室	1	150	
379	万源路2289弄3号401室	1	150	
380	万源路2289弄6号601室	1	150	
381	万源路2289弄9号201室	1	150	
382	万源路2289弄9号401室	1	150	
383	万源路2289弄9号501室	1	150	
384	万源路2289弄10号102室	1	150	
385	万源路2289弄10号201室	1	150	
386	万源路2289弄10号202室	1	150	
387	万源路2289弄10号302室	1	150	
388	万源路2289弄11号502室	1	150	
389	万源路2289弄13号302室	1	150	
390	万源路2289弄13号602室	1	150	
391	万源路2289弄14号601室	1	150	
392	万源路2289弄14号602室	1	150	



2023年下半年开锁费用清单

序号	地 址	数量 (把)	开锁费用 (每把150元)	备 注
493	龙柏三村132号102室	1	150	
494	龙柏三村223号602室	1	150	
495	龙柏一村1号503室 (12345)	1	150	
496	紫藤路266弄4号1604室 (12345)	1	150	
合计:		496	74400	
共计 (人民币): 74400.00元 (大写: 柒万肆仟肆佰圆整)				



5. 三合一联合整治合同、验收单及项目开展明细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发包单位：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以下简称甲方）

立合同：

施工单位：上海乐安鑫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上海市房屋拆除工程施工安全管理规定实施细则》、《建筑拆除规程》DGJ08-70-2006, J10677-2006 的规定，并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以作施工过程中双方分工责任、共同遵守的法律依据。

第一条：服务期限：2023年10月17日至2023年12月16日。共2个月完成；具体开工日期按甲方备案表和乙方办理的开工报告为准。

第二条：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三合一”联合整治项目
- 2、详细地址：闵行区虹桥镇“三合一”联合整治区域
- 3、服务内容：“三合一”联合整治项目的相关服务工作

第三条：承包方式：双包

第四条：合同金额：588125.00元。人民币大写：伍拾捌万捌仟壹佰贰拾伍元整。合同金额包括现场服务费、设计费、提交成果费、差旅费、评审费、税金等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甲方无需再额外支付费用。

第五条：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后且施工人员进场施工一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0%。
- 2、本工程完成~%，付款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 3、本工程结束，经验收合格审计后付清全部合同款。
- 4、乙方在每次收款前5日应按国家相关税法要求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服务类增值税专用发票（根据财务要求确定发票类别）。因乙方延期提供发票造成付款延误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乙方仍需继续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第六条：甲方责任：

- 1、负责向乙方提供拆迁许可证或拆除范围内建设项目的批准文件及1:500平面图。
- 2、按要求填写好建设单位申报备案表，并及时申报。
- 3、负责做好拆除范围内的绿化、水、电、煤气、通讯等各类管线的切断或移位工作。办理施工占用道路有关申请手续。



4、负责提供施工用电和防尘降尘用的水源及做好相邻单位或居民的协调工作。

5、甲方委派_____同志为工地联系人，负责双方的协调工作。

第七条：乙方责任：

1、遵守相关操作规范，按规定做好整治服务的安全防护、市容保洁、防尘降尘、消防安全等全面工作。

2、服务过程中确保安全，如发生火灾、伤亡事故，因此导致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处理。

3、按规定加强施工队伍的管理工作，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加强对作业人员遵纪守法、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防火治安等的教育，增强作业人员的自我保护意识。

4、乙方委派邹华同志为工地负责人，全面负责本工程施工中的各项事宜。

第八条：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本合同履行期间，经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2.1 双方协商一致。

2.2 法律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的其他可以解除合同的情形。

3、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1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提供工作成果超过三个月的；

3.2 经甲方提出两次整改要求后，乙方工作成果仍不能达到验收标准。

第九条违约责任：

如因甲（乙）方原因造成拖延工期三个月而乙（甲）方提出异议的，甲（乙）方应按合同金额的10%赔偿给乙（甲）方，并必须同意乙（甲）方提出终止合同的意见。

因乙方提供服务质量问题造成一般事故损失的，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若乙方提供服务质量问题造成重大事故的，除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外，还需承担国家规定的相关法律责任。

第十条：本工程在拆除过程中的回收材料归乙方所有。

第十一条：其他事项：

1、双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5、 本合同附件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_____

7、 _____

8、 _____

(本页以下无正文)

建设单位： _____ 施工单位： 上海乐安鑫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经办人： _____ 经办人：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杨浦区长阳路 2555 号 12 号

电话： _____ 电话： 02--65639784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310066506018150048126

合同签订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购买服务履约验收报告

填报单位(盖章): 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项目名称: 三合一联合整治项目

项目合同甲方: 闵行区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项目合同乙方: 上海乐安鑫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服务内容及目标: 根据《关于开展消防安全“三大领域”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闵虹消办(2023)4号]的要求,会同安监所等部门持续推进“三合一”场所综合整治,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地区安全。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强化前端发现,畅通信息渠道,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提升工作实效。

项目服务期限: 2023年10月17日-2023年12月16日

服务质量验收是否合格: 是 否 (请将不符合项填入以下空白处)

设备质量验收是否合格: 是 否 (请将不符合项填入以下空白处)

是否符合保密协议中要求的信息安全条款: 是 否 (请将不符合项填入以下空白处)

其他验收项:

验收意见汇总: 通过 不通过

甲方验收人员签字: 王静娜

已提前完成服务 日期: 2023.11.

甲方负责人签字: 钱春平

日期:

此表作为付款的参考依据

三合一联合整治明细				
序号	地址	执法类型	日期	出动人员
1	环镇南路118号	三合一	3.15	20
2	虹梅路2806号	三合一	6.24	15
3	虹泉路1101弄8号	三合一	6.25	20
4	虹梅路2309弄	三合一	6.26	10
5	虹梅路2905号门口	三合一	6.28	10
6	金汇南路301号北大门口	三合一	6.29	10
7	吴中路427弄	三合一	6.30	10
8	吴中路431号	三合一	7.3	10
9	环镇南路84号	三合一	7.4	10
10	吴中路677弄79号	三合一	7.5	10
11	红松路76号	三合一	7.6	10
12	虹梅路3308号	三合一	7.10	10
13	吴中路1389号	三合一	7.12	10
14	虹梅路3308号	三合一	7.13	10
15	合川路2850号	三合一	7.17	10
16	红松路68号	三合一	7.17	10
17	红松东路2891号	三合一	7.18	10
18	环镇西路440号	三合一	7.18	10
19	吴中路989号	三合一	7.19	10
20	莲花路2151弄53号	三合一	7.20	10
21	吴中路671号	三合一	7.21	10
22	程家桥路267号	三合一	7.21	10
23	虹中路436弄	三合一	7.24	10
24	吴中路989号	三合一	7.31	10
25	白樟路111弄9号	三合一	8.1	15
26	吴中路511弄小区内店铺	三合一	8.3	30
27	老虹井路45号	三合一	8.16	15
28	黄桦路165号	三合一	9.8	15
29	古北路1952号	三合一	9.25	10
30	吴中路378号	三合一	10.8	10
31	吴中路671号	三合一	10.17	20
32	古北路1952号	三合一	10.23	20
33	虹梅路3215弄201G室	三合一	10.26	20
34	吴中路627号	三合一	10.30	20
35	虹梅路2171号	三合一	12.14	20
36	环镇南路93号	三合一	12.28	20

附件 6 绩效后评价报告专家意见修改对照表

绩效后评价报告专家意见修改对照表

项目单位	虹桥镇联动执法办公室
项目名称	2023 年常规联合整治项目
评价机构	上海海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专家评审意见	修改说明
1. 对相关第三服务方的选择应规范、公开、透明，采用何种方式予以选择和确定应作出必要的说明（如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询价等）	1.已于项目实施情况中对每个项目的采购方式作出必要的说明。
2. 摘要部分，建议补充资金来源及项目完成情况的简介，主要经验一、二结论得出的依据不充分，无相应的满分指标支撑	2.摘要部分，已补充资金来源及项目完成情况简介。
3. P7 项目立项的背景部分，建议补充项目 2021 年以来实施的概况及效果内容	3.P7 项目立项背景部分已补充项目 2021 年以来实施的概况及效果内容。
4. P9 资金使用情况部分，建议对结余资金的处理进行补充说明	4.P9 资金使用情况部分已对结余资金处理进行补充说明。
5. P10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应为“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相应目录处进行完善	5.已修改 P10 相应标题，更新目录。
6. 指标部分，既然受益单位为虹桥镇群众，故应增加“居民满意度”等考量指标并进行绩效分析，另“C31 拆违整治工作响应及时性、C32 拆违整治工作完成及时性”建议改为“常规联合整治工作完成的及时性、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6.指标部分，已与项目单位沟通，应较难联系被整治居民，其他居民对于整治情况知晓度不高，故未设“居民满意度”指标；另拆违整治工作包含常规联合整治工作及三合一联合整治工作。
7. 问题的提出要与评分结果保持一致，建议对扣分指标所反映出来的问题均应予以披露，如 A31、B12、C11、C12、C13、C41 和 D21 等指标	7.已重新修改问题与建议，将扣分指标放进问题进行披露。